

一〇九年度

年 報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YSAGE TECHNOLOGY CO., LTD.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日

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sysage.com.tw>

1	致股東報告書
4	公司簡介
5	公司治理報告
50	募資情形
56	營運概況
70	財務概況
78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2	特別記載事項
85	附錄一 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40	附錄二 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楊敦凱
發言人職稱：營運長
代理發言人姓名：林弘香
代理發言人職稱：財務長
電話：(02)8797-8260
電子郵件信箱：public@sysage.com.tw

二、公司、辦事處所在地及電話：

單位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臺北市內湖路一段516號10樓	02-8797-8260
新竹辦事處	新竹市東區公道五路三段1號9樓之A	03-543-7168
台中辦事處	台中市南屯區公益路二段51號13樓B1	04-2327-1151
高雄辦事處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四路6號8樓	07-550-582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博愛路17號3樓
電話：(02)2381-6288
網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傅泓文、吳美萍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110615信義區信義路5段7號68樓
電話：(02) 8101-6666
網址：<https://home.kpmg/tw/zh/home.html>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sysage.com.tw>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在本公司經營管理團隊及全體同仁的努力下，採取穩健經營策略，除深入瞭解市場脈動及需求，戮力深耕各個產品線，更強化技術服務以提高附加價值，創造了相當之成果。茲將 109 年度營運狀況及本年度營運計畫報告如下：

一、109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代理國際知名一流品牌的網路通訊軟硬體產品，並運用其豐富專案建置與代理經驗，提供企業用戶如：雲端、網路、大數據、行動應用…等資通訊整合解決方案。

綜觀 109 年營運狀況，合併營收新台幣(以下同) 135.13 億元，較 108 年成長約 10%，合併營業淨利 6.5 億元，年成長 39%，合併稅前淨利和合併稅後淨利歸屬母公司業主分別達 7.3 億元和 5.5 億元，則分別較前一年度成長 41%和 45%，每股盈餘(EPS)為 2.91 元，較去年同期的 2.58 元增長。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09 年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情形：就合併報表來看，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05 億元，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4 億元，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6 億元，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0.35 億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 7.31 億元。

2. 獲利能力分析：就合併報表來看，109 年度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純益率分別為 7.29%、12.59%、38.76% 及 4.26%。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代理全球資訊產業領導品牌之軟硬體產品，各品牌原廠之技術能力均為世界頂尖，因此本公司亦須隨時提升技術能力以便提供客戶專業之服務。本公司之技術人員專注於研究各項最新產品，並於最短時間內取得原廠之專業證照，提供客戶完整之服務。

二、110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代理世界知名品牌之網路及系統軟、硬體產品，秉持『名牌通路、增值服務』的整合行銷概念，透過遍及全台的經銷夥伴合作方式，提供客戶各種不同領域的資通訊整合解決方案。除持續耕耘台灣市場，提供客戶更多元的解決方案之外，本公司亦將逐漸將業務拓展至海外市場，除了預期將成功的台灣經驗於海外市場複製之外，亦希望能夠將本公司提升為區域型增值服務代理商，藉以爭取更多國際知名品牌之合作機會，並強化與原有代理品牌之合作關係。在此規畫下，本公司自 110 年度合併專精於提供 ERP 導入及維護服務的前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同為資通訊產品代理商之南非 Corex 公司，未來將以提升本公司服務的廣度與深度為目標持續努力。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及重要之產銷政策：

1. 本公司主要為代理網路及系統軟、硬體產品，大部分屬於專案銷售及加值服務，產品差異化大且單價差異高，較難預估各項產品之銷售數量。然因整體市場對於資通訊軟硬體產品之需求持續提升，本公司預期本年度銷售數量仍較 109 年度銷售數量增加。
2. 鞏固及深化”名牌通路、加值服務”的經營策略與事業發展：兼顧傳統代理事業與雲端事業發展，推廣網路、系統、資安、應用軟體、資料庫、雲端等六大領域產品，並與重要客戶保持良好互動，將代理產品的效能發揮到最大，且因產品多元化且完整，能協助經銷商進行數位轉型。
3. 持續開發下一階段的聚碩雲端服務資訊軟體平台，將更多的產品線納入平台之中，預計 110 年將拓展 Microsoft Azure、Citrix、Cisco Webex 以及 AWS 等產品線。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深耕原代理產品線，並持續引進具有加值綜效之新產品：本公司代理超過 40 種世界知名 IT 品牌產品，因此對於客戶就網路及系統軟硬體等各項需求具有全面性的了解。以此為基礎，本公司不但能持續以既有代理產品滿足客戶的需求，更能因應市場需求，持續引進新產品以強化公司業務。
- (二)整合集團資源，豐富產品線及開拓新客戶：藉由佳世達集團之資源，協助拓展現有產品線、開發新產品線、進行多角化經營投資布局，聯手開發潛在集團客戶機會，以提升本公司營收獲利、增益其股東權益。
- (三)優化實機演練與展示環境，強化技術服務創新：持續強化在業務面及技術服務面的創新與服務，擁有充足技術後勤之支援之外，並提供優良實機演練展示，服務據點為台北、新竹、台中及高雄四大據點以及全省各地之 Demo 環境，能夠即時提供原廠與經銷商之最佳市場涵蓋、技術支援及教育訓練，提供最新設備與解決方案的實機演練及展示，透過提升服務之收入比重，來提升毛利率。
- (四)加強內部管理、擴大健全組織之發展：進行組織調整，導入三權分立觀念及架構，分別設有業務中心、產品中心及營運中心，各自獨立，進行產品銷售、產品採購及產品審核工作，落實三權分立機制。並透過 BPM、KPI 等系統導入，職等職級與薪酬結合，增益營運績效。除此之外，並積極網羅新血、延攬好手加入團隊、培養中高階主管，強化帶隊技能，並進行經驗傳承。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09 年度疫情衝擊全球，引發企業對資通訊相關基礎建設之重視，並促使企業體認快速實現數位化轉型之重要性，對本公司所經營之業務有正面之影響。然而因疫情造成總體經濟之不穩定使得企業在各項開支上仍採取謹慎保守之態度，此一挑戰仍有待本公司持續努力以取得業務之成長，同時並期待疫情結束且經濟恢復穩定之後能有更快速的業務擴展。

在資通訊產業蓬勃發展並帶來各項商機的同時，伴隨而來的是競逐業務時可能產生的弊端，如最近產業爆發原廠業務人員與協力廠商勾結，以虛構業務需求之方式詐取業績獎金以及原廠對於產品之折扣之案例，都凸顯法律遵循之於企業經營之重要性，本公司負責代理之各大原廠亦持續加強對於法遵之要求。有鑑於此，本公司聘請原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務長楊敦凱先生擔任營運長，藉由其法律方面的專才以及多年法務工作之經驗，考量各項法令之規範以及原廠之要求，持續調整本公司之各項制度以強化法遵之能力，使本公司成為全球資通訊領導品牌最安心的合作夥伴。

非常感謝過去一年來各位股東們的信任與支持及全體同仁的積極投入，在新的年度裡，本公司及子公司全體同仁仍會持續努力，以提升經營績效，並將獲利列為最重要的任務之一，戮力成為「The ICT Solution Provider 專業資通訊應用服務供應商」，期以厚植未來成長的動力，獲取更佳成績來回饋股東，敬請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我們支持並不吝賜教。

敬祝

身體健康、事事如意

董事長 李 昌 鴻



總經理 李 昌 鴻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四月十六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87 年 04 月	經濟部核准公司設立於新竹，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參仟肆佰參拾萬元。
民國 87 年 05 月	取得美商思科公司(Cisco)網路產品之經銷代理權。
民國 87 年 07 月	台中辦事處成立。
民國 88 年 01 月	高雄辦事處成立。
民國 88 年 01 月	取得戴爾(Dell)工作站產品之經銷代理權。
民國 88 年 09 月	取得美商甲骨文公司(Oracle)資料庫產品之經銷代理權。
民國 89 年 12 月	取得美商國際商業機器公司(IBM)工作站及伺服器等產品經銷代理權。
民國 90 年 08 月	正式於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 (股票代號：6112)。
民國 91 年 06 月	因行銷、研發、測試、倉儲之整合需要，購買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512、514、516 號 8-11 樓辦公大樓。
民國 92 年 07 月	取得Citrix企業資訊應用存取平台獨家代理權。
民國 92 年 08 月	由櫃檯買賣中心轉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上櫃轉上市)。
民國 96 年 04 月	正式成為Oracle授權教育訓練中心(OAEC)。
民國 96 年 08 月	取得EMC台灣區代理權。
民國 97 年 08 月	取得IBM Cognos 經銷代理權。
民國 97 年 12 月	取得HDS 經銷代理權。
民國 98 年 02 月	取得Informatica 經銷代理權。
民國 98 年 03 月	取得Novell 經銷代理權。
民國 98 年 10 月	取得Falconstor 台灣區代理權。
民國 99 年 07 月	取得VMware 台灣區代理權。
民國 102 年 01 月	取得SafeNet台灣區代理權。
民國 102 年 07 月	取得Red Hat台灣區代理權。
民國 102 年 11 月	取得Quantum台灣區代理權。
民國 103 年 03 月	正式代理 CPS Systems 安控稽核系統。
民國 104 年 01 月	正式代理Eaton產品。
民國 105 年 01 月	成為Apple授權企業經銷商。
民國 105 年 02 月	成為全球企業管理軟體供應商SAP (思愛普)授權經銷商。
民國 105 年 05 月	成為德國資料中心精密空調系統供應商STULZ(史圖茲)授權經銷商。
民國 106 年 04 月	成為Dell台灣「數位轉型雲聯盟」成員。
民國 107 年 05 月	取得Akamai台灣區代理權。
民國 108 年 09 月	加入佳世達集團。
民國 109 年 01 月	取得apigee代理權。
民國 109 年 02 月	取得SecurityScorecard代理權。
民國 109 年 03 月	取得datto代理權。
民國 109 年 05 月	取得UiPath代理權。

民國 109 年 06 月 取得Hubspot代理權。
 民國 109 年 10 月 取得SYNERGIES代理權。
 民國 110 年 03 月 佳世達科技收購本公司股份16.37%，累計持股51.41%。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主要業務
業務發展事業群	負責網路、運算、工具、雲端產品及其他產品之銷售管理及推廣事宜。
產品開發暨支援中心	1. 評估網路、運算、工具、雲端產品代理引進可行性。 2. 提供產品規劃及整合軟、硬體提出整體解決方案。 3. 提供客戶網路、系統與儲存設備等專業及快速的技術服務，並備有 On-site Service 的專業服務供顧客選擇，完整提供軟、硬體跨平台的整合性技術支援與售後服務。
稽核室	擬定年度稽核計劃與執行、稽核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及改善追蹤。
營運管理中心	下轄財務處、法務處、人力資源處、資訊處、供應鏈管理處、行銷公關處，綜理各項營運相關事務。
財務處	1. 會計制度、帳務稅務處理分析與規劃。 2. 財務資金取得、運用與調度等相關事項。 3. 運用各項財務報表數據提供經營方向。 4. 股務、稅務規劃等相關業務。
人力資源處	負責公司人事任用、薪資、教育訓練與員工福利等。
供應鏈管理處	1. 請採購(含進出口)及驗收作業等工作事項。 2. 存貨進銷管理及倉管相關作業。
法務處	1. 合約擬定、審理、談判。 2. 國際營運之法律遵循。 3. 非訟/訴訟案件管理與執行。 4. 國際商務合作之法律面策略佈局。 5. 公司內部制式合約與 SOP 之建立。
行銷公關處	負責公司所有產品的行銷工作，並結合各部門的產品經理人員共同規劃與推廣各產品線的業務，同時負責與各大媒體洽談合作方案，提供新聞稿與活動訊息、名單之彙整與研討會相關議題的舉辦與執行。
資訊處	1. 公司內部資訊系統之開發與維護等。 2. 企業網路之規劃與架設，網路安全之防護等。 3. 企業內部商業智慧系統的設計與分析。 4. 評估與改善現行系統與未來發展的應用系統架構設計。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10年3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		現在		配偶、未成年子女		利用他人名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暨總經理(註)	中華民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8.9.26	3年	108.9.26	66,000,000	35.04%	96,841,239	51.41%	-	-	-	-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所博士、佳世達科技(股)公司智能方案事業群總經理、拍檔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友通資訊(股)公司營運長	董事長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基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明基逐鹿股份有限公司 明基逐鹿軟件(蘇州)有限公司 益欣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拍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眾專訊系統及顧問(香港)有限公司 合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Partner Tech Europe GmbH BenQ Guru Holding Limited (香港商明基逐鹿控股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8.9.26	3年	108.9.26	66,000,000	35.04%	96,841,239	51.41%	-	-	-	-	英國諾丁漢大學經濟碩士、金門資訊業務	董事長 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聚上雲股份有限公司	聚上雲 董事	施建成	配偶
							2,616,127	1.39%	116,127	0.06%	171,425	0.09%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		現在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數	子持有股份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持有股份數	持股比例	持有股份數	持股比例			持有股份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洪秋金	-	108.9.26	3年	108.9.26	66,000,000	35.04%	96,841,239	51.41%	-	-	-	-	董事長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達利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達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明基電通有限公司 董事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凱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明基生物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明基醫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Qisda (L) Corp. (佳世達納閩馬來西亞股份有限公司) Qisda (Hong Kong) Limited Qisda Sdn. Bhd. (佳世達科技馬來西亞股份有限公司) BenQ (Hong Kong) Limited (明基電通(香港)有限公司)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 (明基比牧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BenQ BM Holding Corp. (明基比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Darly Venture (L) Ltd 南京明基醫院有限公司 蘇州明基醫院有限公司 明基(南京)醫院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蘇州明基投資有限公司 佳世達科技有限公司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矽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費爾特科技有限公司 監察人 佳世達電通(上海)有限公司 佳世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銀廈健康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		現在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持股數	持股比例	持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職稱
董事	中華民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男	108.9.26	3年	108.9.26	66,000,000	35.04%	96,841,239	51.41%	-	-	-	-	台灣大學 EMBA 商學組、台大精鍊高階管理與實務研習班、私立東吳大學國貿系學士、佳世達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特助、冠捷科技(股)公司資深處長、聲寶(股)公司海外行銷本部資深處長	Chairman Yan Tong Technology Ltd. DFI AMERICA, LLC. DFI CO., Ltd Diamond Flower Information (NL) B.V. 董事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蔡其南					-	-	-	-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男	108.9.26	3年	108.9.26	66,000,000	35.04%	96,841,239	51.41%	-	-	-	-	國立台灣大學機械所碩士、佳世達科技(股)公司創新策略規劃處資深處長	董事 明基逐鹿股份有限公司 明基逐鹿軟件(蘇州)有限公司 BenQ Guru Holding Limited (香港商明基逐鹿控股有限公司) 總經理 明基逐鹿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曾文興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文聰	男	108.9.26	3年	105.6.13	-	-	-	-	11,903	0.01%	-	-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惠民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董事 天愛藝術會館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永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金來					-	-	-	-	-	-	-	-	-	-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顧問、安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成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先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眾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賴杉桂	男	108.9.26	3年	108.9.26	-	-	-	-	-	-	-	-	臺北大學企業管理博士、美國賓州印第安那大學企業管理碩士(MBA)、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ICSB(國際中小企協會)總理事務長、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處長、經濟部商業司副司長	董事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懷特生技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註：本公司由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一職，可對外代表公司並有效統籌管理經營團隊；同時為強化董事會獨立性與監督職能，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設有三席獨立董事，且三分之二董事不具員工或經理人身分，以健全董事會運作，符合公司治理原則。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名稱	持股比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2)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7.04%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4.15%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58%	
	遠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8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5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波羅寧發展國家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3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1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稅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稅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0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克萊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8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0.79%	

註1：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註2：持股基準日為109年4月21日。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例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註1)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0%
	香港商財務服務有限公司依存託機構美商花旗銀行、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存託憑證持有人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訂立之存託契約以存託憑證持有人共同代表人暨存託機構指定人身份登記之	5.43%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4.61%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82%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信託管理委員會信託財產專戶	3.68%
	東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56%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和國際股票指數基金	1.15%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97%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卓越 5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0.74%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註2)	宏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9%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和國際股票指數	1.76%
	摩根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39%
	施振榮	1.14%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13%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 ACER 海外存託憑證	0.94%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0.88%
	德銀託管波露寧發展國家基金投資專戶	0.76%
	渣打託管 iShares MSCI 台灣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專戶	0.76%
	渣打託管 iShares 核心 MSCI 新興市場 ETF 投資專戶	0.75%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註3)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72%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5.01%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0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
	蘇開建	1.45%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41%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和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3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23%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ISHARES 核心 MSCI 新興市場 ETF 投資專戶	0.74%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德州大學系統評議委員會代理人為德州大學投資管理公司投資專戶	0.63%

註1：持股基準日為108年7月19日。

註2：持股基準日為109年4月14日。

註3：持股基準日為109年4月20日。

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10年3月30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條件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 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 務所須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李昌鴻			✓											✓	✓	✓	0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郭淑兒			✓											✓	✓	✓	0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洪秋金			✓											✓	✓	✓	0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蔡其南			✓											✓	✓	✓	0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曾文興			✓											✓	✓	✓	0
王文聰		✓	✓	✓	✓	✓	✓	✓	✓	✓	✓	✓	✓	✓	✓	✓	1
王金來		✓	✓	✓	✓	✓	✓	✓	✓	✓	✓	✓	✓	✓	✓	✓	3
賴杉桂	✓		✓	✓	✓	✓	✓	✓	✓	✓	✓	✓	✓	✓	✓	✓	3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0年3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暨總經理(註)	中華民國	李昌鴻	男	109/11/05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所博士、佳世達科技(股)公司智能方案事業群總經理、拍檔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友通資訊(股)公司營運長	董事長 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基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明基逐鹿股份有限公司 明基逐鹿軟件(蘇州)有限公司 益欣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拍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維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眾專訊系統及顧問(香港)有限公司 合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Partner Tech Europe GmbH BenQ Guru Holding Limited (香港商明基逐鹿控股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業務發展事業群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淑兒	女	105/05/01	116,127	0.06%	171,425	0.09%	-	-	英國諾丁漢大學經濟碩士、金門資訊業務	董事長 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聚上雲股份有限公司	聚上雲 董事	施建成	配偶
產品開發暨支援中心總經理	中華民國	施建成	男	108/10/01	171,425	0.09%	116,127	0.06%	-	-	英國諾丁漢大學資訊科學系博士、金門資訊工程師	董事 聚上雲股份有限公司	啟迪 國際 董事長	郭淑兒	配偶
營運長暨法務長	中華民國	楊敦凱	男	109/11/05	-	-	-	-	-	-	Juris Doctor, Suffolk University Law School、佳世達科技(股)公司法務長	董事長 聚上雲股份有限公司 安得數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寰碩數碼股份有限公司 德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典通股份有限公司 COREX (PTY) LTD.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業務一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廖慧茶	女	108/10/01	101,634	0.05%	-	-	-	-	台北商專電資科、泰新系統顧問、和協化學資訊部主管	-	無	無	無
產品開發暨支援中心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立棕	男	109/11/05	50,592	0.03%	16,789	0.01%	-	-	國立中央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學士、聚碩科技產品經理	-	無	無	無
財務長	中華民國	林弘香	女	110/01/01	-	-	-	-	-	-	私立銘傳大學會計學系、佳世達科技(股)公司資深投資經理	董事 德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REX (PTY) LTD. 監察人 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聚上雲股份有限公司 典通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註：本公司由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一職，可對外代表公司並有效統籌管理經營團隊；同時為強化董事會獨立性與監督職能，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設有三位獨立董事，且三分之一之二董事不具員工或經理人身分，以健全董事會運作，符合公司治理原則。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0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親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親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董事長	6,087	6,087	0	0	3,912	3,912	810	810	1.97%	17,153	17,153	153	153	3,800	3,800	0	0	5.81%	5.81%	21,113
	副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獨立董事	王文聰	2,977	2,977	0	0	1,738	1,738	135	135	0.88%	0	0	0	0	0	0	0	0	0.88%	0.88%	0
	王金來																				
	賴杉桂																				

(一)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董事之酬金含每月固定報酬及公司章程訂定之董事酬勞，係依據公司營運現況及營運規模，並參酌同業水準訂定，並依本公司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辦法執行。

(二)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吳祥綏副董事長於 109/11/05 辭任。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1,000,000 元	-	-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郭淑兒、蔡其南、曾文興、洪秋金)、獨立董事(王金來、王文聰、賴杉桂)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郭淑兒、蔡其南、曾文興、洪秋金)、獨立董事(王金來、王文聰、賴杉桂)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蔡其南、曾文興、洪秋金)、獨立董事(王金來、王文聰、賴杉桂)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蔡其南、曾文興、洪秋金)、獨立董事(王金來、王文聰、賴杉桂)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李昌鴻)、吳祥綏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李昌鴻)、吳祥綏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李昌鴻)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李昌鴻)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郭淑兒)、吳祥綏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郭淑兒)、吳祥綏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計 9 位 (內含法人 5 位)	共計 9 位 (內含法人 5 位)	共計 9 位 (內含法人 5 位)	共計 9 位 (內含法人 5 位)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李昌鴻	109/11/05 就任													
副董事長暨總經理	吳祥綏	109/11/05 辭任													
業務發展事業群總經理	郭淑兒														
產品開發暨支援中心總經理	施建成														
營運長暨法務長	楊敦凱	109/11/05 就任	13,642	13,642	600	29,533	11,950	0	11,950	0	0	10.15%	10.15%	0	
業務一群副總經理	廖慧茶														
業務三群副總經理	曾文娟														
產品開發暨支援中心副總經理	林立棕	109/11/05 就任													
財務暨行政中心副總經理	程秀卿	109/12/31 解任													
會計暨業務中心副總經理	許智惠	109/10/15 解任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1,000,000元	李昌鴻	李昌鴻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林立棕	林立棕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許智惠、程秀卿、楊敦凱	許智惠、程秀卿、楊敦凱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吳祥綏、曾文娟、施建成、廖慧茶	吳祥綏、曾文娟、施建成、廖慧茶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郭淑兒	郭淑兒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共計10位	共計10位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李昌鴻 109/11/05 就任	0	11,950	11,950	2.18%
	副董事長暨總經理	吳祚綏 109/11/05 辭任				
	業務發展事業群總經理	郭淑兒				
	產品開發暨支援中心總經理	施建成				
	營運長暨法務長	楊敦凱 109/11/05 就任				
	業務一群副總經理	廖慧茶				
	業務三群副總經理	曾文娟				
	產品開發暨支援中心副總經理	林立棕 109/11/05 就任				
	財務暨行政中心副總經理	程秀卿 109/12/31 解任				
	會計營業管中心副總經理	許智惠 109/10/15 解任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08 年度		109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11.23%	11.23%	5.81%	5.81%
獨立董事	0.46%	0.46%	0.88%	0.88%
監察人	0.22%	0.22%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6.61%	16.61%	10.15%	10.15%

2.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及標準

- (1) 本公司章程第 22 條訂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2) 訂定酬金之程序，以本公司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薪酬辦法」作為評核之依循，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評估項目如董事及經理人發生道德風險事件或其他造成公司形象、商譽有負面影響、內部管理失當、人員弊端等風險事件，並參酌董事及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獲利率、營運效益、貢獻度等綜合考量後計算其酬金比例，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 (3) 經理人給付酬勞之政策，依據本公司薪酬理念、參考同業水準及個人績效評估項目，其中包含財務性指標（如公司營收、稅前淨利與稅後淨利之達成率）及非財務性指標（如擔任教育訓練之業師、所轄部門在法令遵循及作業風險事項的重大缺失），去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以本公司之績效評估辦法作為評核之依循。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109)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李昌鴻	7	0	100%	
副董事長	吳祚綏(註)	4	0	80%	109/11/05 辭任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郭淑兒	7	0	100%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洪秋金	7	0	100%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蔡其南	7	0	100%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曾文興	7	0	100%	
獨立董事	王文聰	7	0	100%	
獨立董事	王金來	7	0	100%	
獨立董事	賴杉桂	7	0	100%	

註：應實際出席次數為 5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第十屆第三次 109/03/05 董事會	1. 民國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案。 2. 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3. 擬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4. 擬審議民國 109 年度會計師服務公費案。	1.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意見同意通過。 2.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第十屆第五次 109/05/05 董事會	1. 簽證會計師異動案。 2. 擬同意取得德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案。	
第十屆第七次 109/11/05 董事會	1. 擬委任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案。 2. 擬增加對投資子公司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案。 3. 子公司敦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變動案。 4. 擬委任李昌鴻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案。	
第十屆第八次 109/12/09 董事會	1. 本公司依法設置審議委員會及審議委員會委員遴選案。 2. 委任獨立專家出具收購價格合理性意見書案。	
第十屆第九次 109/12/18 董事會	1. 本公司對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案之審議案。 2. 本公司轉投資 Corex (PTY) LTD 股權案。 3. 擬為 Corex (PTY) LTD 背書保證案。 4. 本公司財務長暨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派任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9/11/05	李昌鴻	擬委任李昌鴻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案。	涉及董事自身利益。	排除應利益迴避之董事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12/09	李昌鴻、洪秋金、郭淑兒、蔡其南及曾文興	本公司依法設置審議委員會及審議委員會委員遴選案。	因佳世達科技公開收購本公司股票一事而需提出本案，佳世達法人董事及其代表人因涉及自身利益，不參與本案之表決。	
		委任獨立專家出具收購價格合理性意見書案。		
109/12/18		本公司對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案之審議案。		
本公司轉投資 Corex (PTY) LTD 股權案。		係向拍檔科技(最終母公司同為佳世達科技)取得股權，佳世達法人董事及其代表人因涉及自身利益，不參與本案之表決。		
擬為 Corex (PTY) LTD 背書保證案。		佳世達法人董事及其代表人因涉及自身利益，不參與本案之表決。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8 年 9 月 18 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及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本公司於 109 年開始每年執行董事會評估，109 年度本公司董事會內部自評達成率為 100%，評估結果為「優等」，足以顯示本公司董事會之功能與運作效率良好。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 年 1 月至 109 年 12 月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職責認知、董事之選任、專業及持續進修，以及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於 108 年 5 月 28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109)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王文聰	5	0	100%	
獨立董事	王金來	5	0	100%	
獨立董事	賴杉桂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十屆第三次 109/03/05 董事會	1. 民國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案。 2. 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暨民國 109 年度營運計畫案。 3. 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 擬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5. 擬審議民國 109 年度會計師服務公費案。	1. 全體出席審計委員會成員無意見同意通過。 2.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第十屆第五次 109/05/05 董事會	1. 簽證會計師異動案。 2. 擬同意取得德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案。	
第十屆第六次 109/08/06 董事會	1. 擬承認民國 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第十屆第七次 109/11/05 董事會	1. 訂定民國 110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2. 委任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案。 3. 擬增加對投資子公司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案。 4. 子公司敦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變動案。	
第十屆第九次 109/12/18 董事會	1. 本公司轉投資 Corex (PTY) LTD. 股權案。 2. 擬為 Corex (PTY) LTD. 背書保證案。 3. 本公司財務長暨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派任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獨立董事提報稽核報告，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二)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審計委員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獨立董事認為必要時得與會計師聯繫，以了解查核發現及缺失改善情形。

(三) 會計師每年至少一次就本公司財務狀況及整體運作情形及內控之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針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有無影響帳列情形充份溝通。

四、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一) 年度工作重點

1. 依據年度稽核計劃定期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

2. 定期與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針對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進行交流。

3. 審閱財務報告。

4. 考核內控制度之有效性。

5.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報酬及服務事項之審核。

6. 審議資產、衍生性商品、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辦法及重大資產、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交易。

7. 法規遵循。

(二) 109 年運作情形：審計委員會議案皆經審計委員會審閱或核准通過，且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於106年5月12日董事會通過訂定並揭露於公司官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p>1. 本公司依規定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區，及建立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p> <p>2. 本公司依規定定期更新股東名冊及主要股東名冊，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3.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各項財務業務事項處理，悉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相關法令辦理。</p> <p>4.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員工從業道德行為守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規範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V		<p>1.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20條中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政策，依專業背景及工作領域等，遴選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經驗(財務金融、國際市場、IT產業、會計實務)、專業能力(資訊科技、會計)者擔任董事，落實執行本公司所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之方針；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情形(詳註1)。</p> <p>2. 本公司另設置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不定期針對環境永續、公司治理、社會承諾、客戶及產品服務、員工照護等議題進行分析討論，以落實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之精神。</p> <p>3.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每年定期以內部問卷方式進行評估，作為訂定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依據。</p> <p>4. 本公司一年一次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結果提報109/11/05董事會審議並通過。經本公司會計部評估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傅泓文及吳美萍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詳註2)，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亦要求簽證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十號公報，出具獨立性聲明書。</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經110年2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林弘香女士擔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人員，負責公司治理之督導及規劃，其資格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條之一第一項公司治理主管之規定。公司治理主管之職權包含：提供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公司經營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協助董事及審計委員會遵循法令、每年定期向公司治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並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及審計委員就任及持續進修等。</p> <p>110年度業務已執行及預計執行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2. 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定期通知董事會成員。 3. 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4. 會後負責檢覆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5. 110年已召開2次董事會及2次審計委員會。 6. 110年將召開股東常會1次。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7. 本公司將為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責任險，並於續保後向董事會報告。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依規定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1. 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應公告之各項財務、業務資訊、法人說明會過程，並將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 http://www.sysage.com.tw ；於公司網站上設置投資人專區揭露財務、股務及產品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2. 建立並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3. 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規定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本公司已於110/02/25公告109年度財務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持續不斷地規劃員工的各項福利措施，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保障員工權益、增進員工福利，給予員工更佳的工作環境及發展空間。另建立良好的員工關係與福利，讓員工有工作滿足感並提供平等僱用的機會；提供員工舒適安全的工作環境等；保障員工的基本權益，如工作規則、退休金、醫療、意外保險等或者是教育訓練等。 2. 投資者關係：公司設有專人負責投資人關係，隨時與股東保持暢通的溝通管道。 3. 供應商關係：嚴格要求所購買的物品、設備、服務及合約內容，都應符合社會正義、環保政策及法律約束。 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設置發言人作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利害關係人亦可藉由發言人取得相關資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5. 董事進修情形：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109年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詳註3）。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有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不定期檢視各種內部管理規章，並為公司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分散執行管理之風險。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良好穩定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8. 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合適之責任保險，並提董事會報告。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 本公司已於110年度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2. 本公司預計於110年度，上傳英文版股東會議事手冊及年報。				

註1：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性別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財務金融	國際市場	IT產業	會計實務	資訊科技	會計
李昌鴻	男	✓	✓		✓	✓		✓	
郭淑兒	女	✓	✓		✓	✓		✓	
洪秋金	女	✓	✓	✓	✓		✓		✓
蔡其南	男	✓	✓		✓	✓		✓	
曾文興	男	✓	✓		✓	✓		✓	
王文聰	男	✓	✓	✓			✓		✓
王金來	男	✓	✓	✓			✓		✓
賴杉桂	男	✓	✓	✓	✓	✓		✓	

註2：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如下：

項次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於審計期間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結論：經評估，委任簽證會計師皆未有以上獨立性評估項目所述情事，可確認委任簽證會計師符合獨立性。			

註 3

109 年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李昌鴻	109/08/18	台灣董事學會	變革時代中的企業轉型	3.0
		109/11/19	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貿易衝突下企業的機會與挑戰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郭淑兒	109/08/18	台灣董事學會	變革時代中的企業轉型	3.0
		109/11/19	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貿易衝突下企業的機會與挑戰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洪秋金	109/08/18	台灣董事學會	變革時代中的企業轉型	3.0
		109/11/19	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貿易衝突下企業的機會與挑戰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蔡其南	109/08/18	台灣董事學會	變革時代中的企業轉型	3.0
		109/11/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曾文興	109/08/18	台灣董事學會	變革時代中的企業轉型	3.0
		109/11/19	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貿易衝突下企業的機會與挑戰	3.0
獨立 董事	王文聰	109/07/24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	3.0
		109/10/27	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貿易衝突下企業的機會與挑戰	3.0
獨立 董事	賴杉桂	109/08/04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股東權益面面觀-從經營權爭議談起」論壇	3.0
		109/08/18	台灣董事學會	變革時代中的企業轉型	3.0
獨立 董事	王金來	109/08/18	台灣董事學會	變革時代中的企業轉型	3.0
		109/11/19	台灣董事學會	美中貿易衝突下企業的機會與挑戰	3.0

(四)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 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王文聰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獨立董事	王金來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3	
獨立董事	賴杉桂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3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109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 2 次。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 A. 定期檢討本公司薪酬辦法並提出修正建議。
- B.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C.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 第五屆委員任期：108 年 9 月 26 日至 111 年 9 月 25 日，最近 109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王文聰	2	0	100%	
委員	王金來	2	0	100%	
委員	賴杉桂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3) 薪資報酬委員會 109 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五屆第二次 109/03/05	1. 108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 擬重新檢討本公司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相關辦法。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第三次 109/11/05	1. 討論 109 年度經理人績效達成之總薪酬。 2. 討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民國 110 年行事曆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各部門不定期針對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方面風險事項予以評估及檢討，並向總經理報告。在經營管理的過程中，對於可能發生的風險進行預防，並訂定相關措施。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組成「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李昌鴻先生為主任委員，該委員會下設有數個功能委員會以茲運作。該委員會並遵循董事會通過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而各功能委員會依各自負責之範疇，不定期收集相關議題，再依議題評估分析後，將重要議題納入執行計劃及日常運作中，該委員會已將 109 年執行情形，向董事會進行報告。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V V		1. 本公司已依所屬產業之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2.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其環保政策及廢棄物管理措施之詳細資料詳公司網站。 3. 本公司為代理商，因氣候變遷而產生的潛在風險如：運輸需求的不穩定性、極端氣候造成員工安全受到威脅等，有可能造成公司營運損失；本公司持續推動環保政策、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政策等因應措施，善盡地球公民的責任。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4. 本公司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政策之詳細資料詳公司網站。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V		<p>1.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本公司亦致力於符合RBA準則、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等國際人權公約之原則與社會責任之精神，訂定相關之人事規章，藉以保障員工及公司權益，並依法提報工作規則經勞動部核備，並放置於公司內網工作規章中，使員工得以隨時查閱個人權益。</p> <p>2.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並定期考核，將經營績效與同仁一同分享。</p> <p>3.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提供員工舒適安全的工作環境及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安全衛生之宣導外，亦設有附加設備如哺乳室、按摩紓壓室、食物免費補給站、行動KTV亭、圖書室及遠端視訊等，以體恤員工辛勞。</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4.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辦法，提供員工國內外專業技術及管理才能等進修及訓練俾增進員工職涯能力發展。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5. 本公司設有客戶免付費服務專線及公司網站上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申訴機制及管道。隨著客戶多元化的需求，本公司也提供多元化的叫修窗口與方式，報修方式包含電話、Mail、傳真及線上報修服務，以利第一時間並快速協助客戶解決問題。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6. 本公司為代理商，代理的皆為知名品牌，這些供應商長期推行綠色環保認證及電子行業行為規範，亦要求本公司能加入RBA行列。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上設有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自106年起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放置於公司網站上以供瀏覽。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得隨時配合法令修正之，其政策之推動及執行亦以該實務守則為依歸。 本公司對於企業社會責任之實踐及政策，依四大議題進行辦理之，即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秉持對社會的責任與遵守企業倫理，不只是創造更多的利潤，且在員工、顧客、供應商、利害關係人及社區等關係中維持一個公正的平衡點，這樣才能得到各方的支持： 1. 環保：響應政府資源回收政策，於辦公室設置電池回收筒及資源回收筒、推行節能減碳計劃-如全面換發比較節能的LED燈管，中午休息時間關閉照明設備，視氣溫設定空調溫度等措施。 2. 社區參與、社會貢獻、服務及公益：109年度本公司捐款給公益團體，包括大華嚴寺、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樂山園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台灣長春職業高爾夫協會、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等慈善團體進行捐助，以及參與關懷社會公益活動，如透過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持續關注身心障礙兒童，並參與此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舉辦公益團體手作的「幸福隨身皂」活動。另也安排捐血活動，給予員工能救助社會的機會。 3. 對消費者權益：提供高品質、符合需求及性能好的產品；對顧客的訴怨採取適當的處理措施，提供完整而正確的產品資訊；誠實不誇大的產品廣告等，並設有0800免付費服務電話。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 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及取得各子公司開始，即一直以人性化管理為原則，給予員工充分的尊重與照顧，並建立良好的員工關係與福利，讓員工有工作滿足感並提供平等僱用的機會；僱用員工時沒有性別歧視或種族歧視；除提供員工舒適安全的工作環境外，亦設有簡易運動器材及瑜珈室照顧員工健康，附加設備如哺乳室、按摩紓壓室、食物免費補給站、行動KTV亭、圖書室及遠端視訊等設備以體恤員工；保障員工的基本人權，如工作規則、退休金、醫療、意外保險及團體險、教育訓練等。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p>1.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期許並要求董事會成員及員工積極落實誠信經營之政策。</p> <p>2.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員工從業道德行為守則」、「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公告於公司網站上，並不定期對公司員工宣導誠信行為的重要性。</p> <p>3. 本公司訂有「員工從業道德行為守則」、「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公告於公司網站上，並不定期對公司員工宣導誠信行為的重要性。</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V		<p>1. 本公司與各子公司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會先評估其合法性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p> <p>2. 本公司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為營運管理中心，於每年定期向董事會進行報告。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於109年度針對</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p>員工舉辦了誠信經營相關議題之教育訓練及宣導會(包含誠信經營法規遵循、RBA宣導、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宣導等)，合計1,455小時。</p> <p>3.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員工從業道德行為守則」中明定利益迴避政策，本公司員工於執行業務有利害衝突之情形時，除可向直屬部門主管報告外，亦可直接向營運管理中心相關成員報告。</p>	
(三)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p>4. 本公司針對潛在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作業程序設計相關內控制度，內部稽核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進行各項稽核作業。</p>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p>5. 本公司於109年度針對員工舉辦了誠信經營相關議題之教育訓練及宣導會(包含誠信經營法規遵循、RBA宣導、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宣導等)，合計1,455小時。</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p>1. 本公司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且建置多元溝通管道，包含設置實體信箱、內部申訴電子信箱及公司網站上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內部及外部申訴機制及管道。</p> <p>2. 無論是接獲舉發，或是於例行查核中發現有違反行為準則之情形，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即會進行證據收集及深入調查，瞭解是否確有不法情事，再於內部報告後由相關部門依情節進行處理。</p> <p>3. 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p>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4. 本公司公司網站上設有公司治理專區，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此外，也於年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中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誠信經營相關資訊。</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符合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規定，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訂定與公司誠信經營相關之「員工從業道德行為守則」。</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1. 本公司不定期舉辦宣導及教育訓練誠信行為的重要性，以強化誠信經營的落實。</p> <p>2. 本公司不定期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p>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其查詢方式：

為健全公司良好治理制度，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員工從業道德行為守則」，相關資訊請詳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身為地球公民的一員，社會環境責任是本公司持續關注的重點，本公司之主要供應商亦為RBA(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Code of Conduct, RBA)之會員成員，亦要求本公司承諾需配合符合「負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亦已經RBA派員查核在案，相關資訊請參考<http://www.responsiblebusiness.org/>。

-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一〇年 二 月 二十五 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八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李昌鴻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名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內容
第十屆 第三次 109/03/05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暨 109 年度營運計畫案。 2. 通過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 3. 通過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4.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5.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7. 通過訂定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開會議程案。
第十屆 第四次 109/04/09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訂定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開會議程案。
第十屆 第五次 109/05/05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承認民國 109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擬同意取得德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案。
109/05/28 股東常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認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本次盈餘分派案現金股利發放金額為每股新台幣 2 元，現金股利總額為新台幣 376,714,672 元。訂定 109 年 6 月 23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109 年 7 月 10 日發放。 2.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3. 承認本公司營業報告及決算表冊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4.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於 109 年 5 月 28 日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5.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於 109 年 5 月 28 日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6. 通過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本次資本公積發放現金金額為每股新台幣 1 元，總額為新台幣 188,357,336 元。訂定 109 年 6 月 23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109 年 7 月 10 日發放。
第十屆 第六次 109/08/06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承認 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日期	內容
第十屆 第七次 109/11/05 董事會	1. 民國 109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擬委任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案。 3. 擬增加對投資子公司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案。 4. 子公司敦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變動案。 5. 擬委任本公司營運長案。 6. 擬委任本公司總經理案。
第十屆 第八次 109/12/09 董事會	1. 本公司依法設置審議委員會及審議委員會委員遴選案。 2. 委任獨立專家出具收購價格合理性意見書案。
第十屆 第九次 109/12/18 董事會	1. 本公司對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案之審議案。 2. 本公司轉投資 Corex (PTY) LTD. 股權案。 3. 擬為 Corex (PTY) LTD. 背書保證案。 4. 本公司財務長暨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派任案。
第十屆 第十次 110/01/28 董事會	1. 本公司轉投資典通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案。
第十屆 第十一次 110/02/25 董事會	1. 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民國 110 年度營運計畫案。 2. 擬承認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 3. 擬承認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發放案。 4. 擬修訂公司章程案。 5. 擬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 擬修訂「資金貸與他人或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7. 擬解除現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8. 擬訂定民國 110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開會議程案。 9. 擬捐贈財團法人明基友達文教基金會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並無不同意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9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副董事長暨總經理	吳祚綏	87/04/01	109/11/05	個人生涯規劃
財務暨行政中心副總經理	程秀卿	105/05/01	109/12/31	退休
會計暨業管中心副總經理	許智惠	105/05/01	109/10/15	個人生涯規劃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傅泓文	吳美萍	109/01- 109/12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2,480	-	2,480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9/05/05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輪調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係事務所內部輪調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此情形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傅泓文會計師；吳美萍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9年第一季起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情形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形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暨總經理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李昌鴻	—	—	30,841,239	—
副董事長暨總經理	吳祚綏 109/11/05 辭任	1,100,000 (截至 109/10/31 止)	—	不適用	—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郭淑兒	—	—	30,841,239	—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洪秋金	—	—	30,841,239	—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蔡其南	—	—	30,841,239	—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曾文興	—	—	30,841,239	—
獨立董事	王文聰	—	—	—	—
獨立董事	王金來	—	—	—	—
獨立董事	賴杉桂	—	—	—	—
業務發展事業群中心總經理	郭淑兒	—	—	(2,600,000)	—
產品開發暨支援中心總經理	施建成	—	—	(1,400,000)	—
營運長暨法務長	楊敦凱	—	—	—	—
業務一群副總經理	廖慧茶	81,634	—	20,000	—
業務三群副總經理	曾文娟 110/2/28 解任	(52,000)	—	(20,666) (截至 110/02/28 止)	—
產品開發暨支援中心副總經理	林立棕	—	—	—	—
財務長	林弘香	—	—	—	—
財務暨行政中心副總經理	程秀卿 109/12/31 解任	—	—	不適用	—
會計暨業管中心副總經理	許智惠 109/10/15 解任	— (截至 109/10/31 止)	—	不適用	—
大股東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	—	—	30,841,239	—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0年3月30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841,239	51.41%	-	-	-	-	無	無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其宏	-	-	-	-	-	-	無	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郭淑兒信託財產專戶	2,000,000	1.06%	-	-	-	-	無	無	
廖志訓	1,745,172	0.93%	-	-	-	-	張瓊月	夫妻	
點將投資(股)公司	1,154,660	0.61%	-	-	-	-	無	無	
點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桂明昭	-	-	-	-	-	-	無	無	
戴致弘	953,953	0.51%	-	-	-	-	戴致禮	兄弟	
戴致禮	913,441	0.48%	-	-	-	-	戴致弘	兄弟	
張瓊月	843,000	0.45%	-	-	-	-	廖志訓	夫妻	
周方泉	790,000	0.42%	-	-	-	-	無	無	
匯豐託管加拿大豐業亞洲有限公司	784,000	0.42%	-	-	-	-	無	無	
花旗託管BNP投資操作SNCF投資專戶	694,049	0.37%	-	-	-	-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寰碩數碼股份有限公司	224,633	38.01%	-	-	224,633	38.01%
德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43,373	23.58%	-	-	5,643,373	23.58%
前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52,800	34.09%	-	-	1,152,800	34.09%

註：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110年3月30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7年4月	10	5,000,000	50,000,000	3,430,000	34,300,000	創立股本	—	—
87年8月	10	5,500,000	55,000,000	5,500,000	55,000,000	現金增資 20,700,000	—	—
88年5月	10	19,000,000	19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現金增資 59,005,00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5,995,000	—	—
88年11月	16	19,000,000	190,000,000	19,000,000	190,000,000	現金增資 70,000,000	—	—
89年4月	25	59,000,000	590,000,000	29,000,000	290,000,000	現金增資 35,530,000 資本公積、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64,470,000	—	89.4.26(89)台財證(一)第32514號
89年10月	120	59,000,000	590,000,000	33,000,000	330,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000	—	89.10.12(89)台財證(一)第84607號
90年5月	10	80,000,000	800,000,000	47,565,000	475,650,000	資本公積、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45,650,000	—	90.5.4(90)台財證(一)第123447號
91年4月	54	80,000,000	800,000,000	54,565,000	545,650,000	現金增資 70,000,000	—	91.3.20(91)台財證(一)第110157號及 91.3.28(91)台財證(一)第114430號
91年7月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64,160,750	641,607,50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95,957,500	—	91.6.11台財證(一)字 第0910131622號
92年10月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68,000,000	680,000,00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38,392,500	—	92.7.11台財證一字 第0920131234號
95年1月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64,600,000	646,000,000	註銷庫藏股 34,000,000	—	95.1.27台證上字 第0950002178號
95年5月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63,200,000	632,000,000	註銷庫藏股 14,000,000	—	95.5.23台證上字 第0950010780號
97年7月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69,520,000	695,200,000	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 63,200,000	—	97.7.2金管證一字 第0970033085號
98年7月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62,568,000	625,680,000	現金減資 69,520,000	—	98.7.7金管證發字 第0980032562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9年7月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67,429,440	674,294,4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8,614,400	—	99.7.7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4735 號
100年7月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73,992,384	739,923,840	資本公積轉增資 65,629,440	—	100.7.6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1224 號
100年11月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72,192,384	721,923,840	註銷庫藏股 18,000,000	—	97.11.14 金管證三字第 0970062484 號
101年8月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79,411,622	794,116,220	資本公積轉增資 72,192,380	—	101.6.29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28835 號
102年7月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83,382,203	833,822,03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9,705,810	—	102.7.01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5498 號
103年7月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91,720,423	917,204,230	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 83,382,200	—	103.07.02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5092 號
105年7月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96,306,444	963,064,440	盈餘轉增資 45,860,210	—	105.06.24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在案
106年8月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101,121,766	1,011,217,660	盈餘轉增資 48,153,220	—	106.07.14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在案
107年8月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111,233,942	1,112,339,420	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 101,121,760	—	107.07.03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在案
108年8月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22,357,336	1,223,573,360	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 111,233,940	—	108.06.10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在案
108年9月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88,357,336	1,883,573,360	私募普通股增資 660,000,000	—	108.8.27 經授商字第 10801118730 號

2. 股份種類

109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88,357,336	61,642,664	250,000,000	核定股本內含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30,000,000 股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10年3月30日

數量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1	6	173	29,291	46	29,517
持有股數		55	506,484	102,204,535	82,858,041	2,788,221	188,357,336
持股比例		0%	0.27%	54.26%	43.99%	1.48%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10年3月30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9,402	1,085,985	0.58%
1,000 至 5,000	7,224	15,313,517	8.13%
5,001 至 10,000	1,409	10,478,035	5.56%
10,001 至 15,000	482	5,917,069	3.14%
15,001 至 20,000	266	4,745,182	2.52%
20,001 至 30,000	246	6,115,307	3.25%
30,001 至 50,000	247	9,712,236	5.16%
50,001 至 100,000	137	9,628,045	5.11%
100,001 至 200,000	66	8,878,783	4.71%
200,001 至 400,000	20	5,601,922	2.97%
400,001 至 600,000	5	2,277,140	1.21%
600,001 至 800,000	6	4,152,650	2.21%
800,001 至 1,000,000	3	2,710,394	1.44%
1,000,001 以上	4	101,741,071	54.01%
合計	29,517	188,357,336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10年3月30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841,239	51.41%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郭淑兒信託財產專戶		2,000,000	1.06%
廖志訓		1,745,172	0.93%
點將投資(股)公司		1,154,660	0.61%
戴致弘		953,953	0.51%
戴致禮		913,441	0.48%
張瓊月		843,000	0.45%
周方泉		790,000	0.42%
匯豐託管加拿大豐業亞洲有限公司		784,000	0.42%
花旗託管BNP投資操作SNC投資專戶		694,049	0.37%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 度		108年	109年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0日 (註5)
每股市價	最 高		37.40	47.20	46.00
	最 低		29.30	28.85	43.00
	平 均	追溯調整前	34.15	38.74	44.13
		追溯調整後	31.15	(註6)	-
每股淨值 (註1)	分 配 前		29.14	22.68	-
	分 配 後		25.30	(註6)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47,107,336	188,357,336	-
	每 股 盈 餘		2.58	2.91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3.00	2.5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6)	-
		資本公積配股	-	(註6)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2)		13.24	13.31	-
	本利比(註3)		11.38	(註6)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8.78%	(註6)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每股盈餘及每股淨值資料，每股市價則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6：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 110/02/25 董事會決議通過，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定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8%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本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從屬公司員工。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結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前項盈餘分配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最新的股利政策，擬經 110 年 5 月 28 日股東常會通過修訂公司章程之討論案通過後生效：本公司於創業及成長階段採剩餘股利政策，於年度結束後，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且當年度可分派盈餘達資本額百分之二時，股利分派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派盈餘之百分之十，股利以現金或股票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不低於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於 110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分派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 470,893,340 元，通過後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提報 110 年股東常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民國 109 年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成數：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8%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範圍：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得包含本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8%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計算之。
 - (3) 實際配發金額與估計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 A. 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60,450,000 元。
 - B. 董事酬勞：新台幣 5,650,000 元。
 - C. 與認列費用年度估計金額並無差異。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 (1)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45,200,000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5,040,000 元。
 - (2) 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情形及實際數差異：實際分派情形與原董事會擬議分派情形相同。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集團主要以資通訊產品之代理、經銷及買賣為主，秉持名牌通路、增值服務及建置邁向雲端網路世界的橋樑(Building the Bridge to the Cloud World)的經營宗旨，提供客戶網路設備及資通訊軟硬體相關之整體解決方案(The ICT Solution Provider)，以供企業及用戶建立更有效益的 ICT 雲端應用環境。

本公司營運業務內容架構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銷代理超過 40 個世界知名 IT 品牌 Cisco、Check Point、Citrix、Dell、EMC、IBM、Juniper、Oracle、Pure Storage、Red Hat、SAP、VMware 等網路及系統軟、硬體產品，擁有 20 多年的代理經驗，熟悉原廠生態與運作模式，提供最專業的諮詢與專案協作，能對經銷商提供一站式的服務及跨品牌產品之整合。

2.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

產品	年度	109年度
運算產品		46.58
網路產品		26.70
工具產品		22.58
技術服務及其他產品		4.14
合計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本公司整體營運策略主要係以「名牌通路、增值服務」為營運主軸，所代理的產品線包括世界大廠 Cisco、Citrix、EMC、IBM、Oracle、Red Hat、SAP 及 VMware 等網路及資通訊軟、硬體產品，針對企業網路硬體之架設、網路及伺服器儲存及運算系統、網路安全軟硬體、資料庫軟體、資料分析系統及備援系統等，主動從客戶角度規劃整體網路系統架構、主機伺服器系統、網路安全機制、資料庫效能、備援系統及相關企業應用軟硬體方案等，為企業量身訂製符合其需求之資通訊軟硬體設備，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教育訓練課程，以整體性規劃及系統整合服務提高其附加價值，以供企業及用戶建立更有效益的 ICT 雲端應用環境。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項目

為因應企業數位轉型的需求，未來的研發將以雲端應用整合及大數據分析的研究發展為主，主要包含以下：

- (1) 雲端服務管理系統(Cloud Management Portal)的開發與優化，讓使用者可進行跨雲的用量及費用管理。
- (2) 客戶關係管理(CRM)系統整合社群媒體的應用整合。
- (3) AI 大數據及資料湖等進階資料分析研究。
- (4) 微服務及雲端應用對於企業數位轉型的應用研究及發展。

110 年預計投入上述項目之研發費用總金額約為 NT\$ 1,500 萬。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根據 IDC 109 年台灣 ICT 市場十大趨勢預測，全球數位轉型將進入「轉型 2.0 世代」。企業的數位轉型將從過去專注「數位技術(Digital-led)」進入「數據驅動(Data-driven)」，此也昭示企業必須轉變為「未來企業(Future Enterprise)」，關注發展符合「未來企業」的特質，包含共情/同理、授權、創新、以資料為中心以及大規模領導以因應新型態的轉型變局。

茲將與本公司有攸關之發展趨勢分述如下：

(1) 混和/多雲架構成企業創新關鍵

為了達到更多元的創新與轉型，企業開始思考如何透過多雲混和環境創造更多的彈性、速度和創新。108 年全球已有八成的企業導入混和/多雲環境，台灣則有 46% 的企業進行混和/多雲環境試行。然而觀察現今混和/多雲的佈建，企業仍面臨相容、資安、負載調度、管理分配與人才等多項挑戰。容器(container)與 Kubernetes (K8S) 平台因具備平台擴充性、高可用性管理介面與自動化負載平衡等優勢，協助企業因應在部署混和/多雲所面臨的挑戰。IDC 預期 Kubernetes (K8S) 將成為跨多雲部署及管理容器的主要平台互通標準，相關生態系廠商包含混和雲業者、公有雲業者、硬體業者與商業軟體業亦將進行相關投資，此將連帶推升企業混和/多雲的導入與應用。

IDC 預測到 111 年，全球將有 45% 的企業將應用程序部署在容器化的多雲環境以獲得無縫接軌的系統部署和管理，同時台灣將有 74% 的企業進行混和/多雲的環境佈署，引領台灣企業 IT 市場發展。

(2) 數位轉型下一波：中小企業加速轉型

IDC 發現 108 年全台有近六成的企業進行數位轉型，但中小企業啟動數位轉型計劃比例僅 13%，資源與成本仍是主要發展障礙。IDC 認為 109 年將是重要轉捩點，除了因為國內外資訊服務供應商開始提供簡單易用、可彈性擴充的數位服務以因應中小企業需求外，中小企業也開始針對能提升與客戶互動的人工智慧相關科技進行投資，以滿足短期投資報酬率回收的需求。IDC 預期隨著中小企業數位轉型經驗的增長，應用範疇將從優化客戶體驗擴散到提升員工生產力與滿意度。預估至 110 年底，台灣將有 47.8% 中小企業展開數位轉型。

(3) 地緣政治風險加劇，持續驅動資安在地化

全球政治不確定性持續升溫，國際間競爭重點已從軍事抗衡轉移為技術、數位主權之爭，面對中、美兩大技術霸權，全球主要資訊大國已率先從網路安全著手，以降低地緣政治所帶來的風險，並從社群媒體或網路言論可能對國家主權造成的影響提出對策，同時積極展開資安人才培育與生態系統建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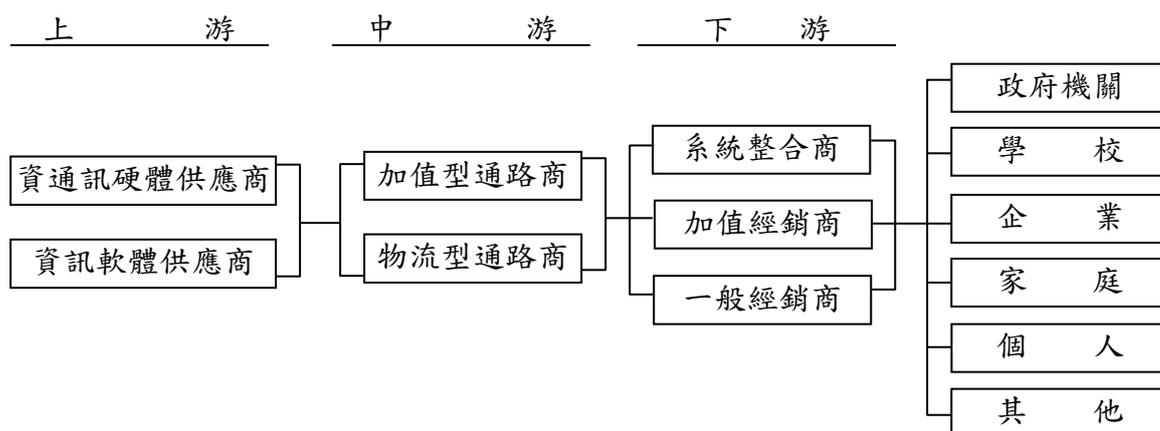
然而，其他非資訊大國仍大幅倚賴美國的資安產品與技術。IDC 已觀察到這些國家開始強化與其他國家 IT 基礎建設之合作，藉由多元技術標準佈局以因應不確定的國際局勢。長期而言，關鍵技術的自主佈局仍是非資訊大國的發展重點，IDC 預期至 111 年將有 40% 高速發展數位基礎建設的國家走向資安在地化，以確保經濟發展的穩定性與國家安全。順應國際局勢轉變，台灣除持續強化關鍵技術自主佈局與資安人才培育外，特殊的政治經濟背景發展出獨特的資安產業優勢，亦將成為台灣資安產業在動盪國際局勢下的新契機。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皆以資訊服務業為主，屬中游之加值型代理商，主要代理各項通訊及網際網路軟硬體設備、工作站暨伺服器、工具整合應用軟體等產品，藉由對所代理產品之整合能力，提供專業諮詢、技術服務等 Total Solution 予下游經銷商，再透過經銷商銷售予最終使用者(End User)。而上游主要為各項網路軟硬體、主機系統與應用軟體之供應商，下游則有從事銷售資訊相關產品之系統整合商、經銷商及最終使用者。

目前資訊產業之上游廠商主要專注於研發、製造資訊相關產品，中游通路商以推廣市場、建立行銷通路為首要經營目的，下游業者則提供最終使用者運送、安裝、維修及技術支援等服務。

有關上、中、下游與最終使用者之簡易關聯如下所示：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 提出 109 年企業必須了解的十大策略性科技趨勢，分別為超級自動化、多重體驗、專業知識的全民化、增進人類賦能、透明化與可追溯性、更強大的邊緣運算、分散式雲端、自動化物件、實用性區塊鏈以及人工智慧安全性。

Gartner 副總裁暨傑出分析師 David Cearley 指出：「109 年 Gartner 十大策略科技趨勢均圍繞著『以人為本的智慧空間』這個核心概念，也是現今科技發展最重要的面向之一。從思考科技對顧客、員工、商業夥伴、社會或其他重要利益關係人會產生什麼樣的影響，企業採取的所有行動都是為了直接或間接影響這些個人和群體，這就是『以人為本』的做法。」茲列舉與本公司有攸關者，分述如下：

(1) 透明化與可追溯性

越來越多的消費者意識到個人資料是非常寶貴且必須受管控的，而企業也體認到保護和管理個人資料的風險日益增加，因此各國政府同步實施嚴格立法來確保企業組織確實做到這一點。透明化與可追溯性已成為支持這類數位倫理及隱私權需求的關鍵要素。

透明化與可追溯性指用於符合監管要求、遵守人工智慧和其他先進科技應用的道德規範，並修復外界對企業信任的各種態度、行動及輔助的技術與措施。企業建立透明化和信任感時必須專注下列三個領域：人工智慧與機器學習、個人資料的隱私，所有權和控制、符合倫理的設計。

(2) 分散式雲端

分散式雲端是將目前集中式公有雲服務分散到不同地點，並由原來的公有雲供應商繼續負責雲服務的營運、治理、更新與升級。這代表大部分公有雲服務所採用的集中式模式將進行轉變，為雲端運算開創全新時代。

(3) 人工智慧安全性

人工智慧和機器學習將持續用來提升各種應用場景中人類決策的能力，雖然這為實現超級自動化和使用自動化物件進行業務轉型帶來了龐大的商機，但同時也因為智慧空間中的物聯網、雲端運算、微服務(microservices)以及高度連網系統受攻擊機率大增，為安全團隊帶來諸多新挑戰。安全和風險主管應將重點放在以下三大關鍵領域：保護人工智慧系統、利用人工智慧強化安全防護，以及做好攻擊者惡意使用人工智慧的準備。

4. 產業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專營網路系統增值代理商，除積極代理世界級領導品牌產品，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教育訓練課程，以整體性規劃及系統整合服務提高其附加價值，為國內少數能提供企業網路及系統完整解決方案之專業服務提供者。

一般資訊產品之代理商，依其提供服務之種類、競爭利基，可分為增值型通路商及物流型通路商，以增值型通路商而言，其著重於提供產品銷售之附加價值服務，係藉由其增值服務以建立其競爭利基，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典型的增值型通路商；而物流型通路商精於物流管理，所銷售之產品標準化程度高，其銷售政策首重存貨週轉率提高，國內物流型通路業者，以聯強電腦、精技電腦為代表。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千元

項目/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第 1 季
研究發展費用	\$16,582	(註)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民國 110 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尚未經會計師核閱，故無季報數字供參。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如下

本公司已完成雲服務收費系統，可每月自動彙整客戶的雲服務用量，並產出對應的收費通知向客戶收取費用。除此之外，該收費系統可替部分原廠的系統除了提供用量資料，亦可以為客戶開通/停用/管理使用的雲服務產品，大幅減少人力對帳及服務開通的工作量，目前已完成整合 Akamai、VMware、Google、AWS、Microsoft 等代理的雲服務品牌。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持續引進具有增值綜效的新產品，增加代理產品線之廣度與深度，並加強跨產品線整合銷售與服務，簽署雲端服務產品的台灣代理權。

- (2) 持續深耕原有通路、積極掌握原廠脈動，並加強專案服務與技術指導，強化專案整合銷售及顧問式銷售能力的養成，成為人脈/專案交流平台。
- (3) 除強化內部管理外並加強培訓員工專業技能、強化服務能力與人力外，亦持續鼓勵員工取得專業技術認證，落實目標管理機制。
- (4) 運用既有產品代理優勢，提供企業用戶行動化商務應用的解決方案以及 iOS 開發廠商各項資源整合應用。
- (5) 持續開發下一階段的聚碩雲端服務資訊軟體平台：為將來雲端服務商機奠定基礎，並將更多的產品線納入平台之中，預計將拓展 Microsoft Azure、Citrix、Cisco Webex 等產品線。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以 ICT Solution Provider 的角色持續提升對客戶之服務品質，提高客戶滿意度，以鞏固與下游經銷商及系統整合商之間的合作關係，成為其不可取代之優質事業夥伴。
- (2) 利用與現有經銷夥伴之間的聯繫橋樑，使其成為往來密切、綿密結合之經銷社群，藉由彼此間之市場資訊、技術新知、以及企業用戶動態等資訊的交流，建立專業分工、群體銷售之合作模式，共同經營及分享網路服務之商機。
- (3) 持續培訓 Cisco、IBM、Oracle、SAP 等專業技術認證人員，提升整體之技術能力，以提供客戶整體技術支援及完善售後服務，並藉由該增值服務之不可替代性，以保持公司之未來競爭力。
- (4) 持續發展雲平台應用開發與服務，且不斷擴增產品線進行合作及佈局。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銷售區域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北部地區	9,474,509	70.12	9,155,886	74.40
	新竹地區	2,530,881	18.73	1,736,846	14.11
	中部地區	415,704	3.08	402,934	3.27
	南部地區	909,991	6.73	742,821	6.04
外銷		181,436	1.34	268,512	2.18
合計		13,512,521	100.00	12,306,999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主要代理銷售產品中，不論是 Cisco、IBM、Oracle、Citrix、EMC 等均為國際知名品牌，皆在我國之網路、運算、資料儲存設備產品占有舉足輕重地位，民國 109 年度之合併營業收入 13,512,521 千元，於國內資訊商品之專業通路經營領域上佔有重要之地位。依 108 年天下雜誌評比，就資訊設備銷售與服務類排名第 6 名，就 2000 大服務業排名第 135 名。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ITheme 109 年趨勢預測：AI、Cloud 持續熱門，隨著更多關鍵技術成熟，大廠力推 AutoML、K8s 成跨雲互通標準、AI 晶片手機陸續現身，再加上 5G 在臺即將開通，金融資料大開放和新式數位身分驗證將上路，109 年將是各種技術創新應用大爆發的一年。茲將與本公司有攸關之趨勢及成長性分述如下：

(1) 5G 專網拍板開放，企業遠距網路架構轉型有新選擇

5G 提供 1Gbps 的高速連網，加上超低延遲、大規模連結特性，讓企業在遠距網路架構設計上，有了一個可以打破傳統跨 WAN 架構的新選擇。國內 5G 正在進行競標，預期 109 年 1 月完成釋照，5G 首波商用頻譜釋出後，各家電信業者也將展開網路建設，109 年中到下半年之間就可能開通 5G 商用服務，臺灣將正式迎接 5G 的到來。因為 5G 能加速生產系統、製造設備的資訊流、進能進行即時分析，相較於臺灣才剛確認 5G 專頻專網政策，德國、日本等其他國家已為提升企業競爭力、推動工業 4.0、帶動創新應用，早一步規劃 5G 專網政策，日本計畫規劃釋出 1,100 MHz，而德國則規劃釋出 3.7 到 3.8GHz 的 100MHz，用以提升德國的汽車工業。所以台灣針對 5G 專頻專網政策應有未來可望發展之空間。

(2) 雲端原生架構成主流，加速帶動企業 IT 現代化轉型

隨著容器、微服務、CI/CD、DevOps 等雲端原生技術的成熟和商品化，雲端原生架構成企業資訊架構新主流，臺灣已有不少企業展開 IT 架構現代化工程，來擁抱這些新技術。

到了 108 年底的企業雲端大調查結果，更反映出企業數位轉型的關鍵之一就是上述技術，21.6% 臺灣企業為了上雲，有意採用微服務架構，18.7% 則想用 Container 技術。高度雲端化企業中，更有 45.7% 於 109 年要導入雲端 CI/CD、28.6% 要採用更多 Container。

容器、微服務、DevOps 這些技術通通指向了一個共同的目標，那就是雲端原生 (Cloud Native) 架構，NCF Cloud Native Computing Foundation (雲端原生計算基金會) 估計，投入這些產品的創投資金，超過了 47.6 億美元，但創造出來的整體市場規模，達到 7.98 兆美元的驚人規模，這也反映出，採用雲端原生架構和技術的市場規模，這已經是一個龐大的成熟技術市場，而不是新興市場。從分類上，更可以看出雲端原生技術的發展逐漸邁向高度分工專業化，從資料庫、串流和訊息平臺、應用定義和部建、持續整合開發、排程和調度、協調和服務探索、RPC、服務 Proxy、API 閘道器、服務網格、資安和法遵、金鑰管理、監控、Logging、追蹤、混沌工程、Serverless 等，以及最核心的平臺類技術、包括了開源 K8s 版本、K8s 託管服務、K8s 安裝軟體、PaaS 服務等。

臺灣六成企業正在進行數位轉型，其中，近一成企業已經嚐到了數位轉型的好處。預計今年度企業上雲需求強勁，雲端投資規模將成長 36%，從去年的平均預算 495 萬元，增加到 673 萬元。相較於 IT 預算每年約 5~10% 的成長幅度，企業積極上雲的力道可說是數倍於 IT 成長需求。

(3)更多新式數位身分識別登場，機敏性個人數位服務門檻更低，未來身分識別成為一種可跨產業應用的服務

未來數位身分識別不再只是特定業者的獨有資產，通過可信賴的身分識別機制，可供其他業者的身分驗證之用。不論是數位身分識別，還是整合了自然人憑證的數位身分證，降低身分驗證門檻，讓過去一些身分安全要求較高的服務，如金融、保險、醫療及電信等服務，未來在數位經濟的時代，能有更靈活、簡便的線上身分驗證方式，免除用戶親自臨櫃申請的麻煩，企業推出服務時，也需將新的數位身分識別納入考慮。

4. 營業目標及競爭利基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成為「The ICT Solution Provider 專業資通訊應用服務供應商」角色自期，旨在提供企業資通訊產品整合建置之全方位解決方案，著重專案導入過程中之前期系統規劃、中期整合建置、後期諮詢服務等三階段目標，以滿足企業客戶一次購足之時效性與便利性之需求，進而協助企業朝向經營全球化、品質最佳化、服務效率化的目標，提升其產業競爭力。

「成功，來自最強而有力的組合！」，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品牌、技術、通路、服務」的最佳組合構築經營發展的四大基石，包括：國際知名一流品牌的軟硬體產品、通過原廠專業認證的堅強技術、綿密廣佈的市場行銷通路、以及熱情誠懇、經驗豐富的銷售及服務。讓企業客戶能以合理的預算，有效地提高資訊設備的運作效能，並大幅改善 IT 體質，為企業未來發展打下更紮實的基礎，迎戰愈來愈激烈的產業競爭。

- **品牌**：本公司及子公司代理的軟硬體產品均為全球知名品牌。為了增加產品線的深度與廣度，本公司及子公司除了持續深耕既有品牌市場之外，更不斷地擴展新產品的代理權；以提供企業更廣、更好的網路與系統整合建置設備，並進而加強本身的營收與獲利的成長。
- **技術**：本公司及子公司擁有強大的網路與系統技術支援團隊，不斷地研究各品牌產品間相互搭配之整合效能，以最專業的技術來提昇產品附加價值。支援團隊與原廠技術人員配合密切，並擁有多種原廠專業認證，能為企業客戶提供精確的 IT 問題診斷及諮詢。
- **通路**：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全方位解決方案廣獲客戶認同，全省系統整合商與經銷商網絡多達一千家以上，市場覆蓋率極高，與主要客戶群往來密切而穩定，具備良好的通路擴展以及市場開發能力。
- **服務**：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流動率低、穩定性高、具有高度熱誠與敬業態度、及多年的豐富專業經驗。從銷售前的產品諮詢、規劃及報價、到銷售後的安裝及保固，隨時隨地為客戶提供最即時且安心的訊息及服務。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產品代理種類齊全：所代理的產品線包括世界大廠 Cisco、Citrix、EMC、IBM、Oracle、Red Hat、SAP 及 VMware 等，提供完整產品線以滿足客戶的需要。
- B. 目前客戶涵蓋教育單位、政府機關、製造業、電信業、網際網路服務業、流通業、醫療業、金融證券業等，客層廣泛且業務穩定，故能有效避免業務過度集中之風險。
- C. 資訊安全相關的軟體市場及因應 Big Data 軟硬體需求及雲端產品持續成長，顯示資訊安全及雲端運算及 Big Data 等相關議題在企業資訊環境中，為企業最關心的主題之一。
- D. 商業顧問與資訊科技結合，以豐富的產品領域知識協助客戶有關資料庫相關軟、硬體之問題與技術諮詢服務，再配合各應用系統提供專業規劃、諮詢、建置、維護服務與技術人員委外等專業服務。

(2) 不利因素

- A. 同業削價競爭激烈，利潤縮小

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戮力成為名牌通路、增值服務的專業 ICT Solution Provider，在原有基礎上新增及擴充具整合綜效產品，以保持完整的產品線提供下游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外，亦積極研究所代理之各品牌產品間相互搭配之整合效能，以提供客戶完整解決方案，提高產品之附加價值，藉由高信賴度的產品、高網路整合技術、完善售後維修服務提高增值服務，避免流於價格競爭。

- B. 屬代理性質之行業

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具有諸多專業技術認證人員外，亦密集進行內部、外部教育訓練，以提供客戶整體技術支援及完善售後服務，藉由該增值服務之不可替代性，以維持與客戶良好關係並提高代理合約展延之機會，同時並致力拓展行銷通路，提高所代理產品之市場占有率，以確保代理合約之延續。

另一方面，本公司及子公司亦積極爭取其他品牌產品之代理權，藉由產品線之擴充，除可增加產品廣度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服務外，並可降低對單一品牌產品之依賴度，以降低營運風險。

- C. 資訊產品生命週期短，庫存風險高

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了加強專案進度的掌握外，並嚴格執行庫存監控，隨時因應市場需求檢討存貨之安全水位，並與原廠建立良好關係，掌握產品的第一手訊息，隨時監控庫存之異動情形，如有呆滯即時處理，以免造成損失擴大。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線	主要產品	主要用途
網際網路及通訊設備軟硬體	路由器 遠端存取設備 交換器 防火牆 安全控管設備 網路安全加密 網路管理軟體 網際網路播放系統 網路電話系統 統合通訊系統(UC) 頻寬加速設備 有線、無線電話	1. 用以連結區域網路(Local Area Network ; LAN)及廣域網路(Wide Area Network ; WAN)或遠端工作站存取之硬體配置，並提供提高網路傳輸速度及網路安全管理之硬體設備。 2. 網際網路安全、加密、控管、偵測軟硬體，提供網際網路傳輸的隱密安全。 3. 建立管理平臺及提供遠端網路管理功能。 4. 提供網路播放系統，可針對區域網路及廣域網路做播放。 5. 以網路電話系統(IP-PBX)取代傳統交換機，並以網路IP的技術達到統合軟體與通訊功能。
工具整合應用軟體及服務	資料庫軟體 資料庫管理軟體 資料庫分析軟體 軟體開發環境(工具) 依客戶及市場需求開發應用軟體	1. 提供內部檔案及龐大儲存資料之管理，透過篩選、分析等功能使資訊可有系統地被運用。 2. 本公司自行開發套裝應用軟體，主要提供客戶搜集、分析、運用資料等功能之作業平臺，以提高使用者資訊管理效能。
工作站及伺服器主機	桌上型工作站 伺服器主機 儲存設備 刀鋒型伺服器	1. 提供強化運算、檔案資料儲存及網際網路應用之伺服器主機及辦公室自動化等功能所需之設備。 2. 以綠色能源技術之刀鋒型伺服器做為運算平臺，達到節省能源與空間的使用。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係代理網際網路相關等軟、硬體產品，並提供商品之諮詢服務等，所代理之產品尚無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電腦相關產品之資訊服務業，主要進貨項目包括網際網路及通訊設備軟硬體、工具整合應用軟體及服務、工作站及伺服器主機等，主要進貨廠商為Cisco、Citrix、Dell、EMC、IBM、Oracle、Red Hat、SAP及VMware等公司，合作關係穩定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8年			109年			110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無	-	-	無	無	-	-	無	-	-	-	-
	其他	12,306,999	100.00	-	其他	13,512,521	100.00	-	-	-	-	-
	銷貨淨額	12,306,999	100.00	-	銷貨淨額	13,512,521	100.00	-	銷貨淨額	-	-	-

2. 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8年			109年			110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廠商 A	2,312,399	20.84	無	廠商 B	2,301,173	19.41	無	-	-	-	-
2	廠商 B	2,125,811	19.16	無	廠商 A	2,111,889	17.81	無	-	-	-	-
3	廠商 C	1,527,357	13.77	無	廠商 C	1,807,278	15.25	無	-	-	-	-
	其他	5,129,124	46.23	-	其他	5,634,341	47.53	-	其他	-	-	-
	進貨淨額	11,094,691	100.00	-	進貨淨額	11,854,681	100.00	-	進貨淨額	-	-	-

進貨廠商增減變動原因：由於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均維持良好且長久之合作關係，因此，公司最近兩年度來主要供應商除受到陸續新代理產品及配合市場供需消長，而有進貨金額之增減外，並無重大之變化。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前，民國 110 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屬資訊服務業，故無生產量值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本公司屬資訊服務業，所經銷代理之產品種類繁多，且數量單位不一，故僅依主要產品類別之銷售值統計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個、套等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運算產品	201,609	6,294,693	-	-	184,279	5,005,163	189	50,927
網路產品	668,756	3,580,606	301	25,818	558,751	3,778,250	52	21,995
工具產品	26,375	2,896,136	745	155,350	3,925,266	2,837,292	1,110	195,251
技術服務及其他產品	8,628	559,650	-	268	1,059	417,782	-	339
合計	905,368	13,331,085	1,046	181,436	4,669,355	12,038,487	1,351	268,512

三、從業員工資訊：

年 度		108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當年度截至 03月30日
員 工 人 數	業務人員	174	265	240
	技術人員	192	206	243
	行政人員	116	100	153
	研發人員	19	14	26
	合 計	501	585	662
平均年歲		35.96	36.47	36.29
平均服務年資		4.84	4.44	4.98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	博 士	0.80	0.85	0.76
	碩 士	9.58	8.21	11.63
	大 專	87.42	88.38	76.28
	高 中	2.2	2.39	8.46
	高中以下	—	0.17	2.87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主要經營通訊及網際網路軟硬體設備(代理 Cisco 等產品)、工作站暨伺服器(代理 IBM, Dell 及 EMC 等產品)等產品、工具整合應用軟體(代理 Oracle 等產品)，以整合規劃方式銷售並提供相關諮詢與教育訓練服務、資訊應用軟體之研發、服務及銷售業務，不會產生污染及破壞生態環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如下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提撥福利金辦理福利事項。員工福利項目包括：勞健退團保、生日禮金、端午/中秋/春節三節禮金、員工及眷屬婚喪補助、生育補助、員工傷病、急難補助、急難慰問、員工休閒活動(例：社團補助...等)、旅遊活動、年終晚會及摸彩等。

2. 進修及訓練

公司訂有教育訓練辦法，提供員工國內外專業技術及管理才能等進修及訓練。其員工進修及教育訓練包含新進人員訓練、通識課程、主管管理才能訓練、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及多元化的學習發展，每位員工皆可透過多元發展途徑提升其專業能力——如在公司內部，包括在職訓練、工作輔導、工作調動、講座等；於公司外部，可參加專業研習訓練機構之短期訓練課程等。此外，亦鼓勵同仁取得專業認證，以提昇其專業能力。109 年公司之進修及訓練費用達 2,850 仟元。

3.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照顧員工退休生活，促進良好勞資關係，已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採確定提撥制，按月提撥退休金存入勞保局設立之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若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1) 本公司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A.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B.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C. 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2) 本公司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得強制其退休：

- A. 年滿六十五歲者。
- B.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前項第一款所規定之年齡，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本公司得報請中央主管機關予以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3) 退休金給與標準：

- A. 適用勞動基準法前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之給與標準，已於 99 年 5 月核備勞動部(核准函府勞資第 09935829400 號)結清所有同仁年資，故不需計算退休金。
- B.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規定之員工，本公司按月提繳其工資 6%之金額至勞工個人之退休專戶。
- C. 員工請領退休金之權利，自退休之次月起，因五年間不行使而消滅。

4. 勞資之間協議情形

本公司平時即重視各項福利，提供優良工作環境，更強調與員工雙向溝通，勞資關係十分和諧，員工對本公司之向心力極強，未曾有過勞資糾紛之情事。

5.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訂定工作規則及員工從業道德行為守則以規範員工服務守則。

6.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1)各出入口皆設有門禁刷卡裝置。
- (2)與保全公司簽約，維護辦公區域及庫房之安全。
- (3)本公司每年參加大樓管委會 2 次消防演習。
- (4)因應法令修改，不定期修訂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 (5)營業場所依規定全面禁菸、舉辦健康講座、定期進行辦公室環境清潔、消毒。
- (6)在職員工每 2 年定期健康檢查。
- (7)投保勞健保及團保。
- (8)舉辦壓力(情緒)管理、溝通技巧、創意思考等課程，提供員工心理調適、強化知能專題講座。
- (9)設立員工專屬網站，提供討論專區、作業表格及各項手冊下載區、定期新勞動基準法，提供員工意見表達、情緒宣洩及互動學習管道。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合約	美商思科公司	109/03/28-111/03/27	代理經銷商品	無
	美商甲骨文台灣分公司	107/10/14-110/07/15		
	HDS	109/04/20-110/04/19		
	DELL	109/11/17-110/11/16		
	EMC	109/04/01-110/03/31		
	Citrix	108/07/01-110/06/30		
	IBM 台灣分公司	108/12/02-110/12/01		
	IBM 新加坡	109/06/08-111/06/07		
	VMware	109/01/12-110/01/11		
	SAP	109/12/31-110/12/31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10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 動 資 產	4,705,736	4,804,738	5,482,085	6,436,838	6,541,0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9,374	836,642	865,896	995,883	954,503	
無 形 資 產	1,380	-	-	-	-	
其 他 資 產	299,957	181,085	214,226	440,558	651,815	
資 產 總 額	5,366,447	5,822,465	6,562,207	7,873,279	8,147,415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3,313,046	3,334,742	3,807,330	2,784,583	3,146,894
	分配後	3,457,506	3,486,425	3,640,479	2,219,511	(註3)
非 流 動 負 債	9,006	248,440	238,430	481,639	454,175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3,322,052	3,583,182	4,045,760	3,266,222	3,601,069
	分配後	3,466,512	3,734,865	3,878,909	2,701,150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 權 益	1,940,686	2,064,955	2,260,003	4,286,896	4,271,301	
股 本	963,064	1,011,217	1,112,339	1,883,573	1,883,573	
資 本 公 積	445,146	444,122	422,237	1,520,908	1,333,011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532,476	609,616	725,427	882,415	1,054,717
	分配後	388,016	457,933	558,576	317,343	(註3)
其 他 權 益	-	-	-	-	-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103,709	174,328	256,444	320,161	275,045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2,044,395	2,239,283	2,516,447	4,607,057	4,546,346
	分配後	1,899,935	2,087,600	2,349,596	4,041,985	(註3)

註1：105年至109年財務資料數字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民國110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3：股東常會尚未召開，故不適用。

(二)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10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2)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 業 收 入	9,118,403	10,422,423	11,186,815	12,306,999	13,512,521	
營 業 毛 利	797,218	942,204	1,094,414	1,250,889	1,621,382	
營 業 損 益	276,226	358,572	427,254	467,289	649,97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187	2,148	17,838	50,175	80,180	
稅 前 淨 利	299,413	360,720	445,092	517,464	730,150	
繼續營業單位 本 期 淨 利	249,694	299,423	347,113	414,831	576,09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49,694	299,423	347,113	414,831	576,0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9,694	299,423	347,113	414,831	576,099	
淨利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38,796	283,390	318,055	379,456	549,01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10,898	16,033	29,058	35,375	27,08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38,796	283,390	318,055	379,456	549,0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10,898	16,033	29,058	35,375	27,082	
每 股 盈 餘	2.36	2.55	2.60	2.58	2.91	

註1：105年至109年財務資料數字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民國110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則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三)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項 目						
流 動 資 產	4,047,572	4,116,848	4,611,168	5,408,293	5,448,4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3,229	772,245	802,726	834,631	815,380	
無 形 資 產	-	-	-	-	-	
其 他 資 產	473,680	393,161	452,423	772,177	905,043	
資 產 總 額	4,854,481	5,282,254	5,866,317	7,015,101	7,168,890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2,906,593	2,970,593	3,369,618	2,290,415	2,499,722
	分配後	3,051,053	3,122,276	3,202,767	1,725,343	(註2)
非 流 動 負 債	7,202	246,706	236,696	437,790	397,867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2,913,795	3,217,299	3,606,314	2,728,205	2,897,589
	分配後	3,058,255	3,368,982	3,439,463	2,163,133	(註2)
股 本	963,064	1,011,217	1,112,339	1,883,573	1,883,573	
資 本 公 積	445,146	444,122	422,237	1,520,908	1,333,011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532,476	609,616	725,427	882,415	1,054,717
	分配後	388,016	457,933	558,576	317,343	(註2)
其 他 權 益	-	-	-	-	-	
庫 藏 股 票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940,686	2,064,955	2,260,003	4,286,896	4,271,301
	分配後	1,796,226	1,909,272	2,093,152	3,721,824	(註2)

註1：105年至109年財務資料數字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股東常會尚未召開，故不適用。

(四)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業收入		7,563,186	8,613,555	9,113,792	10,286,217	11,071,939
營業毛利		643,965	768,563	887,510	998,461	1,318,446
營業損益		212,141	278,614	341,796	375,560	579,38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7,057	55,834	59,718	88,790	106,636
稅前淨利		279,198	334,448	401,514	464,350	686,01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38,796	283,390	318,055	379,456	549,01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38,796	283,390	318,055	379,456	549,0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38,796	283,390	318,055	379,456	549,017
每股盈餘		2.36	2.55	2.60	2.58	2.91

註1：105年至109年財務資料數字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則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五) 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5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振乾/黃泳華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泳華/林琬琬	無保留意見
107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萍/林琬琬	無保留意見
108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萍/林琬琬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傅泓文/吳美萍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報表財務分析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日 (註3)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2	62	62	41	4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71	297	318	511	52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2	144	144	231	208	
	速動比率	55	68	71	123	115	
	利息保障倍數	18	26	30	37	7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37	6.19	5.88	5.94	6.60	
	平均收現日數	57	59	62	61	55	
	存貨週轉率(次)	3.21	3.51	3.84	3.86	4.0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73	8.56	7.01	7.34	7.91	
	平均銷貨日數	114	104	95	95	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4.82	17.42	13.14	13.22	13.8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78	1.86	1.80	1.70	1.6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	6	6	6	7	
	權益報酬率(%)	13	14	15	12	1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1	36	40	27	39	
	純益率(%)	3	3	3	3	4	
	每股盈餘(元)	2.48	2.80	2.60	2.58	2.9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1)	23	1	(註1)	1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	52	61	47	49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1)	24	(註1)	(註1)	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9	2.24	2.22	2.33	2.06	
	財務槓桿度	1.06	1.04	1.03	1.03	1.01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達 20% 以上項目之原因說明：

- (1)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因本期營收成長，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2) 純益率增加：本年度營收增加且毛利率成長所致。
- (3)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因本期營收成長，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 1：為負值或為 0。

註 2：105 年至 109 年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民國 110 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二) 個體報表財務分析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	61	61	39	4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85	299	311	566	57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9	139	137	236	218
	速動比率	49	60	63	117	108
	利息保障倍數	18	25	29	36	8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6.56	6.25	5.75	5.87	6.04
	平均收現日數	56	58	63	62	60
	存貨週轉率 (次)	2.89	3.16	3.42	3.60	3.5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0.27	8.31	6.50	7.16	7.22
	平均銷貨日數	126	116	107	101	1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2.19	15.58	11.57	12.56	13.42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63	1.69	1.63	1.59	1.5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	6	6	6	8
	權益報酬率 (%)	13	14	15	12	1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9	33	36	25	36
	純益率 (%)	3	3	3	4	5
	每股盈餘 (元)	2.48	2.80	2.60	2.58	2.9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註 1)	26	4	(註 1)	2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25	52	66	55	6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註 1)	26	(註 1)	(註 1)	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74	2.36	2.27	2.34	2.00
	財務槓桿度	1.08	1.05	1.04	1.03	1.01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達 20% 以上項目之原因說明：						
(1)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增加：因本期營收成長，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2) 資產報酬率增加：因本期營收成長，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因本期營收成長，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 1：為負值或為 0。

註 2：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傅泓文、吳美萍兩位會計師共同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第二二八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 致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王文聰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王文聰'.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二 月 二 十 五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詳附錄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附錄二。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並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09 年	108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 動 資 產	6,541,097	6,436,838	104,259	2%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954,503	995,883	-41,380	-4%
無 形 資 產	-	-	-	-
其 他 資 產	651,815	440,558	211,257	48%
資 產 總 額	8,147,415	7,873,279	274,136	3%
流 動 負 債	3,146,894	2,784,583	362,311	13%
非 流 動 負 債	454,175	481,639	-27,464	-6%
負 債 總 額	3,601,069	3,266,222	334,847	1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271,301	4,286,896	-15,595	0%
股 本	1,883,573	1,883,573	-	0%
資 本 公 積	1,333,011	1,520,908	-187,897	-12%
保 留 盈 餘	1,054,717	882,415	172,302	20%
其 他 權 益	-	-	-	-
庫 藏 股 票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275,045	320,161	-45,116	-14%
權 益 總 額	4,546,346	4,607,057	-60,711	-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其他資產增加：主係因本年度增加對關聯企業及子公司之投資，致本期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因本年度營收成長，獲利增加，致保留盈餘增加。

二、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09 年	108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 業 收 入	13,512,521	12,306,999	1,205,522	10%
營 業 毛 利	1,621,382	1,250,889	370,493	30%
營 業 損 益	649,970	467,289	182,681	39%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80,180	50,175	30,005	60%
稅 前 淨 利	730,150	517,464	212,686	41%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576,099	414,831	161,268	39%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576,099	414,831	161,268	39%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	-	-	-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576,099	414,831	161,268	39%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109 年合併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 年期初現金餘額	109 年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695,302	35,437	730,739

(二)最近兩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 年	108 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605,078	(449,908)	1,054,986	2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274,063)	(171,568)	(102,495)	-6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295,578)	744,597	(1,040,175)	-140%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605,078 千元，主要係因本年度營收成長及處分基金，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74,063 千元，主要係因本年度增加對關聯企業及子公司之投資，本期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所致。
-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95,578 千元，主要係因本年度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三)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109 年度投資計畫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者：本公司轉投資公司相關項目均已完整於財報中揭露(請詳見本年報附錄一)，且 109 年度當年並未新增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投資計畫，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配合公司經營發展策略及營運需要，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中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利新台幣 9,042 千元。

(二)預計 110 年度投資計畫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者：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取得 COREX(PTY) LTD. 之全數股權及現金增資，本公司於 110 年 1 月簽訂股份買賣契約書，並購買所有 COREX(PTY) LTD. 之持股，合約價款為 140,000 千元，爾後再以 111,872 千元辦理現金增資，已完成相關交易之登記程序，合約價款亦已全數付訖。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體質尚稱健全，故本年度認列之利息費用為 9,867 千元，主要為短期資金融通所產生之利息支出，僅占營業收入之 0.1%，故利率波動對本公司影響甚微。

2. 最近年度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本年度認列之兌換利益為 31,664 千元，佔當期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為 0.2%，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及子公司以衍生工具來規避匯率風險，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有限。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本公司除遠期外匯合約外，並未從事有關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等交易，而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成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賣出外匯選擇權交易係以交易為目的，並持續定期評估因匯率變動而產生之公平價值風險，適時採行適當因應措施。

2. 最近年度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主要係因為 COREX(PTY) LTD. 而承擔之背書保證金額，屬正常業務往來之關係，尚無異常之處，COREX(PTY) LTD. 已於 110 年 1 月成為本公司 100%之子公司。

3. 為了控管上述交易風險，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規定，訂立了內部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包括「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定期稽核及公告申報。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詳伍、營運概況-計畫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項目。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09 年度未有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政策或法律變動。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專業網路系統加值之代理商，科技之改變可創造網路資訊業求進步、求新、求安全之商機，可為本公司銷售新商品提供契機，顯示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負面之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向恪守法規，善盡社會責任，並無任何不良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並無廠房，故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

本公司積極爭取其他知名品牌之產品代理權，以降低進貨過度集中之營運風險。

2. 銷貨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銷售前十大客戶之比重為 26.92%，尚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無。

2.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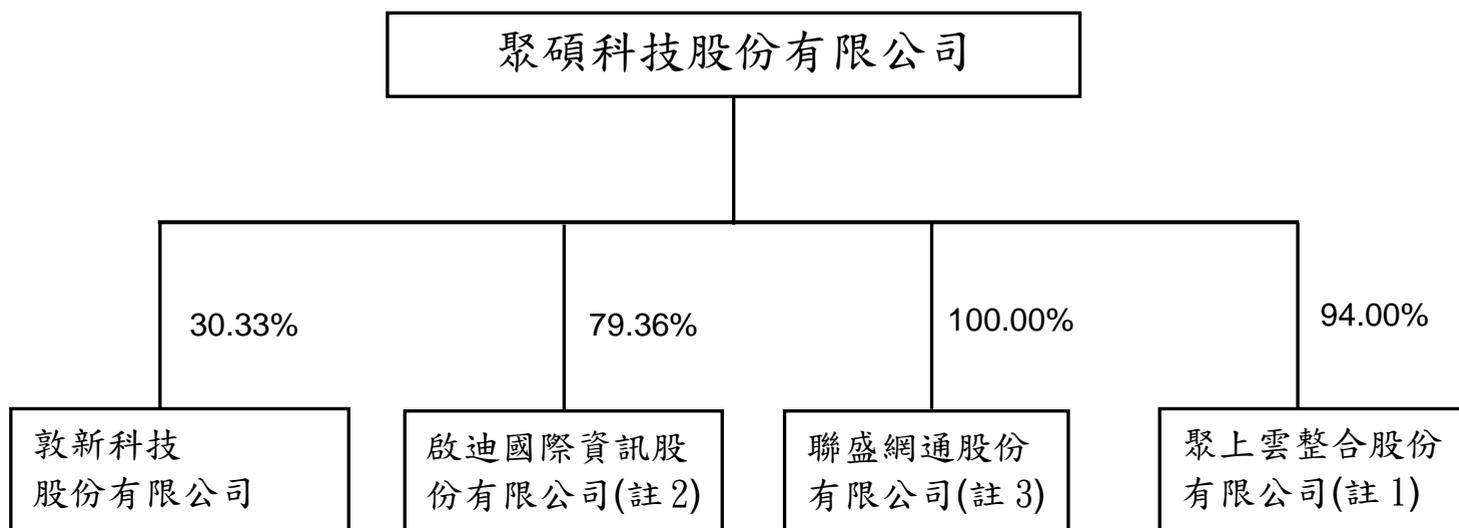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註1：聚上雲整合股份有限公司，於110年1月26日更名為聚上雲股份有限公司。

註2：持有敦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14.10%股份。

註3：持有啟迪國際資訊及聚上雲整合股份有限公司之0.07%及1.00%股份。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89/03/21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1段516號11樓	132,000	網路、通訊系統等軟、硬體買賣
敦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09/13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1段516號8樓	240,000	網路系統等軟、硬體買賣
聚上雲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107/07/03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1段516號10樓	10,000	資料軟體及資料處理服務
聯盛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109/06/10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1段516號3樓	50,000	電信工程業

2.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3. 各關係企業董事長、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 總經理 董事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淑兒	10,475,000	79.36%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敦凱、程秀卿	10,475,000	79.36%
	監察人	曾文娟	-	-%
敦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 總經理 董事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敦凱	7,279,866	30.33%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戴恒梅、廖慧棻	7,279,866	30.33%
	董事	精聯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承軒、劉冠麟	11,200,000	46.67%
	監察人	曾文娟	-	-%
聚上雲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敦凱	940,000	94.00%
	董事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淑兒、施建成	940,000	94.00%
	監察人	聯盛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弘香	10,000	1.00%
聯盛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 總經理 董事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敦凱	5,000,000	100.00%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淑芬、李至勇	5,000,000	100.00%
	監察人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弘香	5,000,000	100.00%

4.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元)
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32,000	580,537	349,350	231,187	1,272,294	27,310	26,822	2.03
敦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	790,603	381,839	408,764	1,231,478	39,448	30,829	1.28
聚上雲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9,270	2,725	6,545	12,581	(2,356)	(2,437)	(2.44)
聯盛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58,436	22,473	35,963	-	(13,935)	(14,037)	(2.81)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詳附錄一。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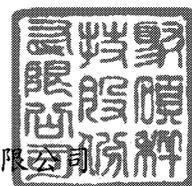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自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昌鴻



日期：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五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聚碩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聚碩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聚碩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聚碩集團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61%，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占合併稅前淨利之1.47%。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聚碩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存貨明細及相關費損請詳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網路、伺服器等資訊產品不斷推陳出新，且價格會影響終端消費者資本支出需求決策，致其相關產品的銷售可能會有波動，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的估計須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工作包含瞭解聚碩集團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並評估其存貨評價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檢視管理階層過去對存貨備抵損失提列之合理性，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假設作比較，以評估本期存貨備抵損失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瞭解管理階層所採用的銷售價格，並執行抽樣程序或期後銷售狀況，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及備抵損失估計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聚碩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聚碩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聚碩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聚碩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聚碩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聚碩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聚碩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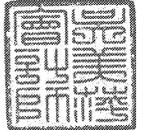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傅珺文



吳美萍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90332798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3866號
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五日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30,739	9	695,302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77,017	2	573,013	7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廿一))	1,919,664	24	2,125,501	2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廿一)及七)	10,769	-	9,226	-
1300 存貨(附註六(五))	2,908,464	36	2,990,814	38
1410 預付款項	22,638	-	32,822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資產(附註六(六))	770,609	9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四))	1,197	-	10,160	-
	<u>6,541,097</u>	<u>80</u>	<u>6,436,838</u>	<u>82</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九))	157,694	2	104,36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132,265	2	2,41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及(八))	954,503	12	995,883	1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二))	184,779	2	187,188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一))	12,970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八))	60,017	1	56,706	1
1931 長期應收票據(附註六(三)及(廿一))	24,161	-	4,40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9,929	1	85,481	1
	<u>1,606,318</u>	<u>20</u>	<u>1,436,441</u>	<u>1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147,415	100	7,873,279	100
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2100		2100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2120		2120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六(廿一))	2130		2130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七)	2170		2170	
2200 其他應付款	2200		2200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附註六(六))	2260		2260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五))	2280		2280	
2310 預收款項	2310		2310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四))	2320		2320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399		239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四))	2540		254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2580		2580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八))	2600		2600	
負債總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附註六(十九))	3100		31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八)及(十九))	3200		320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十九))	3310		331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九))	3350		335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6XX		36XX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147,415</u>	<u>100</u>	<u>7,873,279</u>	<u>100</u>



會計主管：林弘香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昌鴻



董事長：李昌鴻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一)及七)	\$ 13,512,521	100	12,306,99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七)	11,891,139	88	11,056,110	90
營業毛利	1,621,382	12	1,250,889	1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七)、(廿二)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715,989	5	559,653	4
6200 管理費用	227,115	2	215,36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582	-	11,784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1,726	-	(3,200)	-
	971,412	7	783,600	6
營業淨利	649,970	5	467,289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五)及(廿三))	13,285	-	10,956	-
7100 利息收入	664	-	1,18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九)、(十七)及(廿三))	67,056	-	52,428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五)及(廿三))	(9,867)	-	(14,39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9,042	-	3	-
	80,180	-	50,175	-
稅前淨利	730,150	5	517,464	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八))	154,051	1	102,633	1
本期淨利	576,099	4	414,831	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76,099	4	414,831	3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49,017	4	379,456	3
8620 非控制權益	27,082	-	35,375	-
	\$ 576,099	4	414,831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49,017	4	379,456	3
8720 非控制權益	27,082	-	35,375	-
	\$ 576,099	4	414,831	3
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2.91		2.5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89		2.55	

董事長：李昌鴻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昌鴻



會計主管：林弘香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權益總計		
\$	1,112,339	422,237	258,636	466,791	2,260,003	2,516,447	256,444	2,516,447
	-	-	-	379,456	379,456	414,831	35,375	414,831
	-	-	-	379,456	379,456	-	-	-
	-	-	31,806	(31,806)	-	-	-	-
	-	-	(166,851)	(166,851)	(166,851)	(166,851)	-	(166,851)
	55,617	-	(55,617)	(55,617)	-	-	-	-
	55,617	(55,617)	-	-	-	-	-	-
	660,000	1,155,000	-	-	1,815,000	1,815,000	-	1,815,000
	-	(712)	-	-	(712)	(712)	52,915	52,203
	-	-	-	-	-	(31)	(31)	(31)
	-	-	-	-	-	(24,542)	(24,542)	(24,542)
	1,883,573	1,520,908	290,442	591,973	4,286,896	4,607,057	320,161	4,607,057
	-	-	-	549,017	549,017	576,099	27,082	576,099
	-	-	-	549,017	549,017	-	27,082	576,099
	-	-	37,945	(37,945)	-	-	-	-
	-	-	(376,715)	(376,715)	(376,715)	(376,715)	-	(376,715)
	-	(188,357)	-	-	(188,357)	(188,357)	-	(188,357)
	-	460	-	-	460	(42,194)	(42,194)	(41,734)
	-	-	-	-	-	(30,004)	(30,004)	(30,004)
\$	1,883,573	1,333,011	328,387	726,330	4,271,301	4,546,346	275,045	4,546,346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現金增資

非控制權益增加

處分子公司

非控制權益

處分子公司

非控制權益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現金股利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處分子公司

非控制權益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李昌鴻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昌鴻

會計主管：林弘香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30,150	517,46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8,868	58,445
攤銷費用	1,057	3,7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25)	(4,13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1,726	(3,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29,835)	(10,41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9,042)	(3)
利息費用	9,867	14,399
利息收入	(664)	(1,187)
股利收入	(10,085)	(7,462)
其他	-	1,32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1,567	51,5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50,786)	(136,8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96,997	(472,000)
存貨	(106,510)	(276,364)
其他流動資產	11,827	48,30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3)	(6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0,405	(837,5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451,881)	12,953
應付票據及帳款	325,838	(102,557)
其他應付款	42,015	24,422
預收款項	(24,376)	23,787
其他流動負債	685	(1,376)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4)	(7,2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7,853)	(49,9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7,448)	(887,498)
調整項目合計	(15,881)	(835,95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714,269	(318,493)
收取之利息	665	1,195
收取之股利	10,085	7,462
支付之利息	(9,779)	(14,574)
支付之所得稅	(110,162)	(125,49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05,078	(449,90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752)	(30,79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25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27	19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391)	-
分類至待出售處分群組現金減少數	(107,704)	-
處分子公司之現金流出	-	(2,58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84)	(155,83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86	12,308
存出保證金減少	2,574	3,880
取得使用權資產	(16,91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4,063)	(171,5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93,022	(995,000)
舉借長期借款	-	99,940
償還長期借款	(16,684)	(15,104)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190)	4,511
租賃本金償還	(31,916)	(25,560)
現金增資	-	1,815,0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41,734)	52,203
發放現金股利	(565,072)	(166,851)
子公司分配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30,004)	(24,54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95,578)	744,59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5,437	123,1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95,302	572,1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30,739	695,30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昌鴻



經理人：李昌鴻



會計主管：林弘香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路一段516號10樓。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權益。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通訊及網際網路軟硬體設備(代理Cisco等產品)、工作站暨伺服器(代理IBM、Dell及EMC等產品)、工具整合應用軟體(代理Oracle等產品)等產品，以整合規劃方式銷售並提供相關諮詢與教育訓練服務、資訊應用軟體之研發、服務及銷售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1.1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9.12.31	108.12.31	
本公司及聯盛網通	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啟迪國際)	網路、通訊系統等 軟、硬體買賣	79.43 %	62.12 %	註1
本公司	Sysage Universal Corporation (Sysage Samoa)	網路系統等軟、硬體 買賣	- %	- %	註2
本公司及聯盛網通	聚上雲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聚上雲)	資料軟體及資料處理 服務	95.00 %	70.00 %	註3
本公司	聯盛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聯盛網通)	電信工程業	100.00 %	- %	註4
"	精特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精特爾科技)	有線、無線通訊器材 製造商	- %	- %	註5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9.12.31	108.12.31	
本公司及啟迪國際	敦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敦新科技)	網路系統等軟、硬體 買賣	44.43 %	44.43 %	註6

註1：合併公司對啟迪國際所持股權百分比之異動說明請詳附註六(八)。

註2：Sysage Samoa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二十六日完成清算。

註3：合併公司對聚上雲所持股權百分比之異動說明請詳附註六(八)。

註4：聯盛網通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由本公司成立。

註5：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六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精特爾科技增資之股本而喪失對其控制力，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九)。

註6：合併公司對敦新科技所持股權之異動說明請詳附註六(六)。

(四)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一旦發生逾期，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二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二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 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分類為待出售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十)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合併公司損益。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其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50年

(2)辦公及其他設備：2~7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為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三)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預收之貨款係認列為合約負債，於商品交付客戶時轉列收入。

2.勞 務

合併公司提供軟硬體安裝及維護服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經雙方認列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3.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委任經理人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員工酬勞估計數。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

- (一)合併公司持有寰碩數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寰碩數碼」)38.01%之有表決權股份，且為其單一最大股東，寰碩數碼其餘61.99%持股雖未集中於特定股東，合併公司仍無法取得寰碩數碼過半之董事席次，且亦未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故判定合併公司對寰碩數碼係具重大影響力。
- (二)合併公司持有德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德鴻科技」)23.58%之有表決權股份，且為其單一最大股東，德鴻科技其餘76.42%持股雖未集中於特定股東，合併公司仍無法取得德鴻科技過半之董事席次，且亦未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故判定合併公司對德鴻科技係具重大影響力。
- (三)合併公司持有前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前進國際」)34.09%之有表決權股份，且為其單一最大股東，前進國際其餘65.91%持股雖未集中於特定股東，合併公司仍無法取得前進國際過半之董事席次，且亦未取得股東會出席股東過半之表決權，故判定合併公司對前進國際係具重大影響力。
- (四)合併公司持有動力安全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動力安全」)19.53%之有表決權股份，為其單一最大股東，動力安全其餘80.47%持股集中於特定股東，合併公司無法取得動力安全之董事席次，故判定對動力安全不具重大影響力。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評價流程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62	276
支票及活期存款	730,477	695,026
	\$ 730,739	695,302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開放型基金	\$ 177,017	573,013
非流動：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157,694	104,362
合 計	\$ 334,711	677,375
	109.12.31	108.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流動：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 (655)	(5,199)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以總價款74,580千元取得非上市(櫃)公司一德鴻科技18.89%股權，進而取得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並予以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股權交易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七)。
- 3.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以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u>金融商品</u>	<u>109.12.31</u>		
	<u>名目本金</u>	<u>到期日</u>	<u>約定匯率</u>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USD22,818千元	110.01.04~	28.096~28.655
買入美金/賣出台幣		110.03.25	

<u>金融商品</u>	<u>108.12.31</u>		
	<u>名目本金</u>	<u>到期日</u>	<u>約定匯率</u>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USD19,387千元	109.01.02~	30.046~30.497
買入美金/賣出台幣		109.04.08	

- 4.合併公司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評價淨損益請詳附註六(廿三)。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及關係人)

	<u>109.12.31</u>	<u>108.12.31</u>
應收票據(含長期)	\$ 187,429	421,234
應收帳款	1,800,096	1,757,4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769	9,226
減：備抵損失	(43,700)	(48,800)
合 計	<u>\$ 1,954,594</u>	<u>2,139,129</u>
流 動	\$ 1,930,433	2,134,727
非 流 動	24,161	4,402
合 計	<u>\$ 1,954,594</u>	<u>2,139,129</u>

- 1.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及關係人)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上述應收票據及帳款到期期間短於一年者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 2.非流動之應收票據主係因分期付款銷貨產生。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及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896,925	0.11%	2,047
逾期1~30天	14,727	3.00%	442
逾期31~60天	23,587	10.00%	2,359
逾期61~90天	19,337	20.00%	3,867
逾期91~120天	17,466	50.00%	8,733
逾期121天以上	<u>26,252</u>	100.00%	<u>26,252</u>
	<u>\$ 1,998,294</u>		<u>43,700</u>

	108.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061,448	0.36%	7,509
逾期1~30天	47,146	3.00%	1,414
逾期31~60天	35,995	10.00%	3,599
逾期61~90天	936	20.00%	187
逾期91~120天	12,627	50.00%	6,314
逾期121天以上	<u>29,777</u>	100.00%	<u>29,777</u>
	<u>\$ 2,187,929</u>		<u>48,800</u>

4.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及關係人)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48,800	52,000
認列之減損損失	11,726	-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3,200)
轉列至其他應收款	(15,955)	-
重分類至待出售處分群組	<u>(871)</u>	<u>-</u>
期末餘額	<u>\$ 43,700</u>	<u>48,800</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其他應收款

	<u>109.12.31</u>	<u>108.12.31</u>
其他應收款	\$ 17,745	9,978
減：備抵損失	<u>(16,927)</u>	<u>(9,549)</u>
	<u>\$ 818</u>	<u>429</u>

1.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其他應收款。

2.合併公司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期初餘額	\$ 9,549	9,549
本期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8,577)	-
自應收帳款轉列	<u>15,955</u>	<u>-</u>
期末餘額	<u>\$ 16,927</u>	<u>9,549</u>

(五)存 貨

	<u>109.12.31</u>	<u>108.12.31</u>
商品存貨	<u>\$ 2,908,464</u>	<u>2,990,814</u>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64,100千元及49,200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對子公司敦新科技之持股變動案，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簽訂股份買賣契約書，並開始處理出售事宜，故屬敦新科技之資產及負債據此予以列報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資產及負債金額分別為770,609千元及358,207千元，其明細如下：

<u>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資產</u>	<u>109.12.31</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7,70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423,595
存 貨	177,319
預付款項	1,546
其他流動資產	5,7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315
使用權資產	33,630
遞延所得稅資產	8,683
其他非流動資產	<u>3,044</u>
	<u>\$ 770,609</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u>	<u>109.12.31</u>
短期借款	\$ 43,0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330
合約負債	3,0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30,008
其他應付款	51,564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2,609
預收款項	6,907
其他流動負債	58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5
	<u>\$ 358,207</u>

另按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後，未有減損之情事。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關聯企業	<u>\$ 132,265</u>	<u>2,419</u>

- 合併公司原持有德鴻科技3.46%股權，並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經董事會決議向原股東購買老股4,520千股(18.89%股權)，總持股比率為22.35%，已取得對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故將原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全數轉列採用權益法投資項下，上述總交易總價款計74,580千元，相關價款已全數付訖。
-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及十月向前進國際之原股東購買老股，以總價款30,091千元取得1,153千股，持股比例為34.09%，以致對該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上述交易價款已全數付訖。
-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及十二月，分別以4,138千元及582千元取得德鴻科技259千股(1.08%股權)及36千股(0.15%股權)，上述交易價款已全數付訖。
-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	\$ 9,042	3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9,042</u>	<u>3</u>

-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或受限制之情形。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及十二月取得啟迪國際部分股權，使合併公司對啟迪國際之持股比例由62.12%增加至79.43%，且權益變動致使資本公積增加1,104千元。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取得聚上雲部分股權，使合併公司對聚上雲之持股比例由70.00%增加至95.00%，且權益變動致使資本公積減少644千元。
-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取得敦新科技部分股權，另民國一〇八年九月敦新科技辦理之增資合併公司未參與認購，使合併公司對敦新科技之持股比例由41.83%增加至44.43%，且權益變動致使資本公積減少724千元。

(九)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合併公司原持有子公司精特爾科技98.49%股權，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六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精特爾科技增資股本，持股比例降低至18.09%，而喪失對其控制力，且未具重大影響力。合併公司將持有股權之帳面價值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表達，並認列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處分利益695千元。

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六日精特爾科技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85
存貨		1,11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75
預付款項		60
其他流動資產		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91)
其他應付款		(1,633)
預收款項		(619)
其他流動負債		(25)
	\$	<u>2,060</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及其他	總 計
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99,659	379,906	192,119	1,171,684
增 添	-	-	3,284	3,284
處 分	-	-	(11,267)	(11,267)
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9,763)	(3,976)	-	(13,739)
轉出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13,574)	(13,574)
存貨轉入	-	-	11,541	11,54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589,896</u>	<u>375,930</u>	<u>182,103</u>	<u>1,147,929</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501,137	354,147	185,720	1,041,004
增 添	104,544	27,733	23,561	155,838
處 分	(6,022)	(1,974)	(19,139)	(27,135)
存貨轉入	-	-	13,758	13,758
喪失子公司	-	-	(11,781)	(11,78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99,659</u>	<u>379,906</u>	<u>192,119</u>	<u>1,171,684</u>
累計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63,618	112,183	175,801
本期折舊	-	7,475	25,924	33,399
處 分	-	-	(10,806)	(10,806)
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	(709)	-	(709)
轉出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4,259)	(4,25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0,384</u>	<u>123,042</u>	<u>193,426</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56,442	118,666	175,108
本期折舊	-	7,482	24,009	31,491
處 分	-	(306)	(18,654)	(18,960)
重 分 類	-	-	(107)	(107)
喪失子公司	-	-	(11,731)	(11,73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3,618</u>	<u>112,183</u>	<u>175,801</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589,896</u>	<u>305,546</u>	<u>59,061</u>	<u>954,503</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599,659</u>	<u>316,288</u>	<u>79,936</u>	<u>995,883</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501,137</u>	<u>297,705</u>	<u>67,054</u>	<u>865,896</u>

1.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經董事會通過購置高雄及內湖房地作為辦公室使用，總價款分別為62,430千元及70,000千元，業已完成過戶程序。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u>9,763</u>	<u>3,976</u>	<u>13,739</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763</u>	<u>3,976</u>	<u>13,739</u>
累計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	-
本期折舊	-	60	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u>-</u>	<u>709</u>	<u>709</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69</u>	<u>769</u>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9,763</u>	<u>3,207</u>	<u>12,970</u>
公允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5,542</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作為抵押擔保之情形。

(十二)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使用權資產，其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房 屋 及 建 築</u>
成 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14,142
增 添	66,630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40,501)
減 少	<u>(6,52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33,751</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77,210
增 添	<u>36,932</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房 屋 及 建 築</u>
累計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6,954
本期折舊	35,409
本期減少	(6,520)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u>(6,871)</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8,972</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本期折舊	<u>26,954</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6,954</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84,779</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87,188</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177,210</u>

(十三)短期借款

1.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銀行信用借款	\$ 380,000	80,000
銀行擔保借款	<u>50,000</u>	<u>-</u>
	<u>\$ 430,000</u>	<u>80,000</u>
期末利率區間	<u>0.82%~1.10%</u>	<u>1.30%~1.40%</u>

2.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9.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 額</u>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10%~1.30%	110.01~128.03	\$ 310,49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6,822)</u>
合 計				<u>\$ 293,675</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45%~1.55%	109.01~128.03	\$ 327,18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6,281)</u>
合計				<u>\$ 310,9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五)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9.12.31	108.12.31
流動	\$ 26,803	24,008
非流動	<u>156,965</u>	<u>164,574</u>
	<u>\$ 183,768</u>	<u>188,582</u>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2,012</u>	<u>1,824</u>
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 <u>2,057</u>	<u>3,102</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租賃負債利息支付數	\$ 2,012	1,824
融資活動之租賃本金償還數	<u>31,916</u>	<u>25,56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3,928</u>	<u>27,384</u>

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倉庫，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十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部份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六)。

(十六)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一)及(十二)。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u>109.12.31</u>	<u>108.12.31</u>
一年內	\$ 1,204	343
一至二年	857	-
二至三年	857	-
三至四年	857	-
四至五年	214	-
	<u>\$ 3,989</u>	<u>343</u>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及投保壽險保障之年金保險帳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另，委任經理人退休支付係按委任經理人退職辦法規定計算。

合併公司業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與員工達成合意結清確定福利計畫年資，並認列退休金結清利益1,329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1,399千元及16,35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八)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65,216	110,304
遞延所得稅利益	(11,165)	(7,671)
所得稅費用	<u>\$ 154,051</u>	<u>102,633</u>

2.合併公司無直接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稅前淨利	\$ 730,150	517,464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46,030	103,49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91	3,628
其他	7,830	(4,488)
所得稅費用	<u>\$ 154,051</u>	<u>102,633</u>

4.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合併公司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u>1,000</u>	<u>3,052</u>

(2)合併公司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公允價值 利益及其他</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220			
借記損益		829			
重分類至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13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1,914</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992			
借記損益		22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1,220</u>			
遞延所得稅資產：					
		<u>存貨跌價 及呆滯損失</u>	<u>備抵 呆帳超限數</u>	<u>其 他</u>	<u>合 計</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4,224)	(6,707)	(5,775)	(56,706)
借(貸)記損益		(11,465)	(1,358)	829	(11,994)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8,289	-	394	8,68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47,400)</u>	<u>(8,065)</u>	<u>(4,552)</u>	<u>(60,017)</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4,474)	(7,105)	(7,228)	(48,807)
借(貸)記損益		(9,750)	398	1,453	(7,89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44,224)</u>	<u>(6,707)</u>	<u>(5,775)</u>	<u>(56,706)</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u>核定年度</u>
本公司	業經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啟迪國際	業經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敦新科技	業經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聚上雲	業經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九)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5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188,357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期初餘額	188,357	111,233
現金增資	-	66,000
保留盈餘轉增資	-	5,562
資本公積轉增資	-	5,562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188,357</u>	<u>188,357</u>

1.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一日本公司經股東臨時會決議於不超過66,000千股範圍內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人於股東臨時會決議日起一年內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27.5元之私募價格發行普通股66,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計1,815,000千元，以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上述私募普通股及其嗣後無償配發股份之轉讓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辦理，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辦理公開發行後，始得向證券交易所申請上市買賣。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以保留盈餘55,617千元及資本公積55,617千元轉增資，合計發行新股11,124千股，以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七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1,249,950	1,438,307
庫藏股票交易	54,637	54,637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28,424</u>	<u>27,964</u>
	<u>\$ 1,333,011</u>	<u>1,520,90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主管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結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前項盈餘分配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於創業及成長階段採剩餘股利政策，於年度結束後，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派之股利方案。股利以現金或股票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占股利總額不低於百分之二十，實際發放金額以董事會決議通過金額為之。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配予股東股利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股東股利－現金，每股分別為2元及1.5元	\$ 376,715	166,851
股東股利－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每股為1元	188,357	-
股東股利－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約0.5元	-	55,617
股東股利－保留盈餘轉增資，每股約0.5元	-	55,617
	<u>\$ 565,072</u>	<u>278,085</u>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549,017</u>	<u>379,456</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u>188,357</u>	<u>147,107</u>
每股盈餘(元)	<u>\$ 2.91</u>	<u>2.58</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188,357	111,233
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影響	-	5,562
保留盈餘轉增資之影響	-	5,562
現金增資	-	24,75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u>188,357</u>	<u>147,107</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549,017</u>	<u>379,456</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190,106</u>	<u>148,740</u>
每股盈餘(元)	<u>2.89</u>	<u>2.55</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188,357	147,107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1,749	1,633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190,106</u>	<u>148,740</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客戶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主要產品/服務線：	109年度					合計
	網路產品	運算產品	工具產品	技術服務	其他產品	
商品銷售	\$ 3,606,424	6,294,693	3,051,486	-	119,414	13,072,017
勞務提供	-	-	-	440,504	-	440,504
合計	<u>\$ 3,606,424</u>	<u>6,294,693</u>	<u>3,051,486</u>	<u>440,504</u>	<u>119,414</u>	<u>13,512,521</u>

主要產品/服務線：	108年度					合計
	網路產品	運算產品	工具產品	技術服務	其他產品	
商品銷售	\$ 3,800,244	5,056,090	3,032,544	-	7,401	11,896,279
勞務提供	-	-	-	410,720	-	410,720
合計	<u>\$ 3,800,244</u>	<u>5,056,090</u>	<u>3,032,544</u>	<u>410,720</u>	<u>7,401</u>	<u>12,306,999</u>

2.合約餘額

	109.12.31	108.12.31	108.1.1
應收票據(含長期)	\$ 187,429	421,234	270,63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810,865	1,766,695	1,781,512
減：備抵損失	(43,700)	(48,800)	(52,000)
	<u>\$ 1,954,594</u>	<u>2,139,129</u>	<u>2,000,146</u>
合約負債	<u>\$ 319,531</u>	<u>774,462</u>	<u>761,509</u>

(1)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及關係人)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2)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認列為收入金額明細如下：

收入認列	109年度	108年度
	<u>\$ 720,728</u>	<u>667,922</u>

(3)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差異。

(廿二)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8%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監事酬勞(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五月經股東常會決議，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本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從屬公司員工。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0,450千元及45,20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5,650千元及5,04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公司章程所訂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計算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民國一〇九年度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分派情形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一〇年度之損益。民國一〇八年度實際分派情形與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相同。

(廿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租金收入	\$ 3,200	3,494
股利收入	<u>10,085</u>	<u>7,462</u>
	<u>\$ 13,285</u>	<u>10,956</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 31,664	33,90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	29,835	10,165
處分子公司利益	-	69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25	4,133
其他	<u>5,232</u>	<u>3,529</u>
	<u>\$ 67,056</u>	<u>52,428</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7,855	12,575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u>2,012</u>	<u>1,824</u>
	<u>\$ 9,867</u>	<u>14,399</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四)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係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於每年度重新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2)其他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3,085,771千元及3,582,762千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5年	5年以上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	\$ 740,497	774,908	450,984	81,957	241,967
租賃負債	183,768	190,166	28,451	105,736	55,979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49,889	1,549,889	1,549,889	-	-
其他應付款	321,981	321,981	321,981	-	-
存入保證金	1,621	1,621	1,621	-	-
衍生金融負債					
流 出	655	647,224	647,224	-	-
流 入	-	(646,569)	(646,569)	-	-
	<u>\$ 2,798,411</u>	<u>2,839,220</u>	<u>2,353,581</u>	<u>187,693</u>	<u>297,946</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5年	5年以上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	\$ 407,181	454,630	102,181	83,970	268,479
租賃負債	188,582	196,258	25,702	90,736	79,82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54,059	1,454,059	1,454,059	-	-
其他應付款	324,451	324,451	324,451	-	-
存入保證金	4,811	4,811	4,811	-	-
衍生金融負債					
流 出	5,199	587,964	587,964	-	-
流 入	-	(582,765)	(582,765)	-	-
	<u>\$ 2,384,283</u>	<u>2,439,408</u>	<u>1,916,403</u>	<u>174,706</u>	<u>348,299</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千元)	匯率	台幣	外幣 (千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 1,046	28.35	29,668	2,237	30.11	67,35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 24,570	28.35	696,571	17,215	30.11	518,276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及應付票據及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以衍生工具來規避匯率風險(詳附註六(二))。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金匯率相對於新台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包含已操作之衍生金融工具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00千元及減少或增加1,327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功能性貨幣均為新台幣，其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即為帳列兌換損益，請詳附註六(廿三)。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帳面金額	
	109.12.31	108.12.31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730,477	695,026
金融負債	(740,497)	(407,181)
	<u>\$ (10,020)</u>	<u>287,845</u>

合併公司係依報導日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進行敏感度分析，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均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25千元及增加或減少720千元，其主要係來自於變動利率借款之利率風險暴險。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177,017	-	177,017	-	177,017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u>157,694</u>	-	-	157,694	157,694
	<u>\$ 334,71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30,73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含長期及關係人)	1,954,594				
其他應收款	818				
存出保證金	<u>64,909</u>				
	<u>\$ 2,751,06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u>\$ 655</u>	-	-	655	655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	\$ 740,497				
租賃負債	183,768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49,889				
其他應付款	321,981				
存入保證金	<u>1,621</u>				
	<u>\$ 2,797,756</u>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573,013	-	573,013	-	573,013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u>104,362</u>	-	-	104,362	104,362
	<u>\$ 677,37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95,302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含長期及關係人)	2,139,129				
其他應收款	429				
存出保證金	<u>70,527</u>				
	<u>\$ 2,905,387</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u>\$ 5,199</u>	-	-	5,199	5,19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	\$ 407,181				
租賃負債	188,582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54,059				
其他應付款	324,451				
存入保證金	<u>4,811</u>				
	<u>\$ 2,379,084</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淨值及可比較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估之股價淨值比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衍生金融工具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金融工具移轉之情形。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衍生金融資產 (負債)</u>	<u>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 量之非衍生 金融資產</u>
民國109年1月1日	\$ (5,199)	104,362
認列於損益	4,214	24,620
本期增添	-	40,752
本期處分	-	(627)
轉出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1,413)
重分類至待出售處分群組	330	-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655)</u>	<u>157,694</u>
民國108年1月1日	\$ (1,010)	59,351
認列於損益	(4,189)	13,649
減資及清算退回股款	-	(1,258)
本期取得	-	30,790
本期處分	-	(199)
重分類轉入	-	2,029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5,199)</u>	<u>104,362</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其中與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及(負債)相關者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u>\$ 23,965</u>	<u>8,251</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採第三方定價資訊，由於決定公允價值之不可觀察轉入值非合併公司於衡量公允價值時所建立，故不擬揭露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其敏感度分析。

其餘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9.12.31為25.00%~34.61%，108.12.31為25.00%~28.21%)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期(損)益	
		增加10%	減少10%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流通性折價	\$ (22,579)	22,579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流通性折價	\$ (14,063)	14,063

(廿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並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以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合併公司係透過定期覆核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及其運作之變化，將整體風險部位降至最低狀況。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廿六)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信心，其中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資本充足，並足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等支出需求。合併公司於各報導日之資本管理方式並未改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分別為44%及41%。

(廿七)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轉換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請詳附註六(二)及(七)。
- 2.子公司敦新科技之資產及負債分別轉換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資產及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請詳附註六(六)。
- 3.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09.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 之變動</u>	<u>109.12.31</u>
短期借款	\$ 80,000	393,022	(43,022)	430,000
長期借款	327,181	(16,684)	-	310,497
存入保證金	4,811	(3,190)	-	1,621
租賃負債	<u>188,582</u>	<u>(31,916)</u>	<u>27,102</u>	<u>183,768</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600,574</u>	<u>341,232</u>	<u>(15,920)</u>	<u>925,886</u>
	<u>108.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 之變動</u>	<u>108.12.31</u>
長期借款	\$ 242,345	84,836	-	327,181
短期借款	1,075,000	(995,000)	-	80,000
存入保證金	300	4,511	-	4,811
租賃負債	<u>177,210</u>	<u>(25,560)</u>	<u>36,932</u>	<u>188,582</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494,855</u>	<u>(931,213)</u>	<u>36,932</u>	<u>600,574</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佳世達科技」)透過認購私募普通股之方式取得本公司35.04%股權，並取得本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故對本公司具有控制力，合併公司之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為佳世達科技。佳世達科技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科技)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明基材料)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明基逐鹿股份有限公司(明基逐鹿)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拍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拍檔科技)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友通資訊)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眾福科技)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明基電通)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矽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矽碼科技)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明基亞太股份有限公司(明基亞太)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明基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明基能源)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美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美麗科技)	拍檔科技之子公司
COREX (PTY) LTD.	拍檔科技之子公司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仲琦科技)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註一)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互動國際)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註一)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達方電子)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友達光電)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達運精密)	友達光電之子公司
動力安全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動力安全)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註二)
德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德鴻科技)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註三)
主要管理人員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註一：仲琦科技與互動國際之母公司為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明泰科技」)原係佳世達科技之關聯企業，後因佳世達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併購明泰科技，以致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二：動力安全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六日改選董事，本公司已非其法人董事，故已非關係人。

註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購入德鴻科技之股份，購入後持股比例為22.35%，致德鴻科技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母公司	\$ 42,469	-
關聯企業	622	-
其他關聯企業	104,232	6,513
其他關係人	<u>78,213</u>	<u>134,136</u>
	<u>\$ 225,536</u>	<u>140,649</u>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款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收款期限分別為月結30~120天及月結60~120天。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2.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母公司	\$ 1,939	-
其他關聯企業	7,011	-
其他關係人	<u>20</u>	<u>-</u>
	<u>\$ 8,970</u>	<u>-</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並無顯著不同，民國一〇九年度之付款條件為預付與月結30~120天。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9.12.31</u>	<u>108.12.31</u>
應收帳款	母公司	\$ 20	-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158	-
應收帳款	其他關聯企業	<u>10,591</u>	<u>9,226</u>
		<u>\$ 10,769</u>	<u>9,226</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12.31	108.12.31
應付帳款	其他關聯企業	\$ <u>42</u>	<u>-</u>

5.取得非控制權益之投資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取得非控制權益之投資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之投資	主要管理人員	\$ <u>10,344</u>	<u>6,151</u>

6.背書保證

合併公司為關係人之短期借款額度提供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背書保證對象	背書保證金額	
	109.12.31	108.12.31
其他關聯企業： COREX (PTY) LTD.	\$ <u>141,750</u>	<u>-</u>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5,245	52,701
退職後福利	666	394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u>65,911</u>	<u>53,095</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押擔保之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短期借款	\$ <u>837,122</u>	<u>844,12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為金融機構借款、遠期外匯交易及進貨額度開立之保證票據明細如下：

開立之保證票據	幣別	109.12.31	108.12.31
	NTD	\$ <u>4,691,000</u>	<u>4,657,000</u>
	USD	\$ <u>17,350</u>	<u>17,350</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背書保證及承諾事項請詳附註七(三)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對子公司敦新科技之持股變動案，本公司及啟迪國際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簽訂股份買賣契約書以出售所持有之敦新科技全部持股，合約價款為266,595千元，截至本財務報告出具日前已完成相關交易之登記程序，合約價款亦已全數收訖。
- (二)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取得COREX(PTY) LTD.之全數股權及現金增資，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簽訂股份買賣契約書，並購買所有COREX(PTY) LTD.之持股，合約價款為140,000千元，爾後再以111,872千元辦理現金增資，截至本財務報告出具日前，此登記尚進行中，合約價款已全數付訖。
- (三)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取得典通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特別股1,504千股及向原股東購買普通股251千股，合約價款共70,023千元，共取得35%之表決權。截至本財務報告出具日前，此登記尚進行中，合約價款已全數付訖。

十二、其 他

(一)合併公司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71,416	462,847
勞健保費用	41,041	33,399
退休金費用	21,399	16,35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8,879	27,899
折舊費用	68,868	58,445
攤銷費用	1,057	3,76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COREX (PTY) LTD.	拍檔科技之子公司	(註一)	141,750	141,750	-	-	3.32%	(註一)	(註二)	-	-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背書保證時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金額為854,260千元；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金額為1,708,520千元。

註二：COREX (PTY) LTD. 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成為本公司100%之子公司。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股數	持股比率%	
本公司	股票：									
	動力安全資訊(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06	145,695	19.53	145,695	3,362	20.01	註1
	CDS Holdings Limited	-	"	600	-	1.11	-	600	1.15	"
	裕邦科技(股)公司	-	"	3	-	0.42	-	3	0.42	"
	太奇雲端(股)公司	-	"	200	410	2.74	410	200	2.74	"
	Gemini Data, Inc.	-	"	2,706	8,540	2.90	8,540	2,706	2.90	"
本公司	精特爾科技(股)公司	-	"	443	3,049	18.09	3,049	443	18.09	"
					<u>157,694</u>		<u>157,694</u>			
	開放型基金：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222	150,003	-	150,003	27,746	-	
	聚上雲	-	"	123	2,004	-	2,004	246	-	
	聯盛網通	-	"	2,073	25,010	-	25,010	2,073	-	
					<u>177,017</u>		<u>177,017</u>			

註1：未上市(櫃)公司。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註1)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華南銀行	無	12,351	200,057	15,395	250,000	18,524	300,212	300,000	158	9,222	150,003

註1：係包含評價調整。

-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啟迪國際	1	銷貨收入	41,593	月結60天	0.31 %
"	"	"	1	應收帳款	11,224	"	0.14 %
"	"	"	1	租金收入	5,697	每月10日付款	0.04 %
"	"	敦新科技	1	銷貨收入	24,181	月結60天	0.18 %
"	"	"	1	銷貨退回	24,406	"	0.18 %
"	"	"	1	應收帳款	9,593	"	0.12 %
"	"	"	1	租金收入	9,091	每月10日付款	0.07 %
1	敦新科技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24,655	月結60天	0.18 %
"	"	"	2	應收帳款	6,565	"	0.08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僅揭露交易金額達五百萬元以上者。

註四、相關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本公司	啟迪國際	台灣	網路、通訊系統等軟、硬體買賣	119,142	80,080	10,475	79.36 %	183,471	10,475	79.36 %	26,822	16,333	註1、註2
"	敦新科技	台灣	網路系統等軟、硬體買賣	106,018	106,018	7,280	30.33 %	123,922	7,280	30.33 %	30,829	9,283	註1、註2、註3
"	聚上雲	台灣	資料軟體及資料處理服務	9,400	7,000	940	94.00 %	6,153	940	94.00 %	(2,437)	(1,891)	註1、註2
"	聯盛網通	台灣	電信工程業	50,000	-	5,000	100.00 %	35,963	5,000	100.00 %	(14,037)	(14,037)	"
"	震碩數碼	台灣	醫療器材設備製造業	1,687	1,687	225	38.01 %	728	225	38.01 %	(4,452)	(1,691)	-
"	德鴻科技	台灣	資料軟體及資料處理服務	94,547	-	5,643	23.58 %	99,417	5,643	23.58 %	28,717	8,704	-
"	前進國際	台灣	應用軟體導入服務	30,091	-	1,153	34.09 %	32,120	1,153	34.09 %	12,679	2,029	-
啟迪國際	敦新科技	台灣	網路系統等軟、硬體買賣	44,344	44,344	3,384	14.10 %	57,641	3,384	14.10 %	30,829	4,347	註1、註2、註3
聯盛網通	啟迪國際	台灣	網路、通訊系統等軟、硬體買賣	172	-	10	0.08 %	172	10	0.08 %	26,822	-	註1、註2、註4
"	聚上雲	台灣	資料軟體及資料處理服務	100	-	10	1.00 %	100	10	1.00 %	(2,437)	-	"

註1：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2：左列股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3：合併公司已將敦新科技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六)。

註4：聯盛網通係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股權，故無須認列投資(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佳世達科技		66,000,000	35.04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四個應報導產品線部門：網路、運算、工具及技術服務，網路係代理銷售Cisco等產品、運算係代理銷售IBM、Dell及EMC等產品、工具係代理銷售Oracle等產品、技術服務係提供客戶技術支援及售後服務，此項收入包含軟、硬體安裝、支援及異域整合外，亦包括資訊系統整合服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1.合併公司未分攤營業費用、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毛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其所採用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另，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二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之其他產品線部門，主要係銷售通訊器材、提供教育訓練服務及雲端產品等。以上部門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合併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9年度						合計
	網路產品	運算產品	工具產品	技術服務	其他產品	調整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606,424	6,294,693	3,051,486	440,504	119,414	-	13,512,521
部門間收入	5,039	51,832	7,328	4,822	6,751	(75,772)	-
收入合計	<u>\$ 3,611,463</u>	<u>6,346,525</u>	<u>3,058,814</u>	<u>445,326</u>	<u>126,165</u>	<u>(75,772)</u>	<u>13,512,521</u>
營業毛利(損)	<u>\$ 475,259</u>	<u>659,387</u>	<u>243,597</u>	<u>297,654</u>	<u>11,013</u>	<u>(65,528)</u>	<u>1,621,382</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年度						合 計
	網路產品	運算產品	工具產品	技術服務	其他產品	調整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800,244	5,056,090	3,032,544	410,720	7,401	-	12,306,999
部門間收入	<u>58,381</u>	<u>37,008</u>	<u>7,712</u>	<u>4,476</u>	<u>722</u>	<u>(108,299)</u>	<u>-</u>
收入合計	<u>\$ 3,858,625</u>	<u>5,093,098</u>	<u>3,040,256</u>	<u>415,196</u>	<u>8,123</u>	<u>(108,299)</u>	<u>12,306,999</u>
營業毛利(損)	<u>\$ 390,457</u>	<u>472,424</u>	<u>205,336</u>	<u>228,449</u>	<u>3,908</u>	<u>(49,685)</u>	<u>1,250,889</u>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彙總資料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09年度	108年度
臺 灣	\$ 13,331,085	12,038,487
其 他	<u>181,436</u>	<u>268,512</u>
合 計	<u>\$ 13,512,521</u>	<u>12,306,999</u>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9.12.31	108.12.31
臺 灣	<u>\$ 1,232,181</u>	<u>1,268,552</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均未達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故無須揭露重要客戶資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占資產總額之1.83%，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占稅前淨利之1.56%。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存貨明細及相關費損請詳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網路、伺服器等資訊產品不斷推陳出新，且價格會影響終端消費者資本支出需求決策，致其相關產品的銷售可能會有波動，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的估計須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工作包含瞭解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並評估其存貨評價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檢視管理階層過去對存貨備抵損失提列之合理性，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假設作比較，以評估本期存貨備抵損失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瞭解管理階層所採用的銷售價格，並執行抽樣程序或期後銷售狀況，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及備抵損失估計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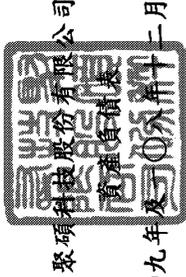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連弘文
吳美萍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90332798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3866號
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五日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89,695	8	478,658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150,003	2	400,323	6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九))	1,795,611	25	1,763,399	2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九)及七)	31,156	1	46,148	1
1300 存貨(附註六(五))	2,734,354	38	2,686,068	38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附註六(六))	123,922	2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四)及七)	23,726	-	33,697	-
	<u>5,448,467</u>	<u>76</u>	<u>5,408,293</u>	<u>77</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	157,694	2	104,36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及七)	357,852	5	276,213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815,380	12	834,631	1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及七)	164,487	2	189,490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及八)	74,123	1	74,68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56,816	1	48,911	1
1931 長期應收票據(附註六(三)及(十九))	24,161	-	4,40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9,910	1	74,119	1
	<u>1,720,423</u>	<u>24</u>	<u>1,606,808</u>	<u>23</u>
	<u>\$ 7,168,890</u>	<u>100</u>	<u>7,015,10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 300,000	4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六(二))	655	-	4,935	-
合約負債(附註六(十九))	295,836	4	662,996	10
應付帳款(附註七)	1,463,165	20	1,235,630	18
其他應付款	388,026	6	309,501	4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及七)	23,702	-	24,957	-
預收款項	13,319	-	38,042	1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14,109	-	13,568	-
其他流動負債	910	-	786	-
	<u>2,499,722</u>	<u>34</u>	<u>2,290,415</u>	<u>33</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251,420	4	265,934	4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及七)	143,306	2	165,933	2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六))	3,141	-	5,923	-
	<u>397,867</u>	<u>6</u>	<u>437,790</u>	<u>6</u>
	<u>2,897,589</u>	<u>40</u>	<u>2,728,205</u>	<u>39</u>
負債總計				
股本(附註六(十七))	1,883,573	26	1,883,573	27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七))	1,333,011	19	1,520,908	22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十七))	328,387	5	290,442	4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七))	726,330	10	591,973	8
	<u>4,271,301</u>	<u>60</u>	<u>4,286,896</u>	<u>61</u>
	<u>\$ 7,168,890</u>	<u>100</u>	<u>7,015,101</u>	<u>100</u>



會計主管：林弘香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昌鴻

董事長：李昌鴻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11,071,939	100	10,286,21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七)	9,753,493	88	9,287,756	90
營業毛利	1,318,446	12	998,461	1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五)、(二十)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510,552	5	424,011	4
6200 管理費用	200,705	2	189,047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582	-	9,843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226	-	-	-
	739,065	7	622,901	6
營業淨利	579,381	5	375,560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三)、(十四)、(廿一)及七)	26,718	-	21,965	-
7100 利息收入	556	-	96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五)、(廿一)及七)	68,521	1	50,668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三)、(廿一)及七)	(7,889)	-	(13,28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份額 (附註六(七))	18,730	-	28,471	-
	106,636	1	88,790	1
稅前淨利	686,017	6	464,350	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137,000	1	84,894	1
本期淨利	549,017	5	379,456	4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49,017	5	379,456	4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2.91		2.5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89		2.5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昌鴻



經理人：李昌鴻



會計主管：林弘香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1,112,339	422,237	258,636	466,791	2,260,003
本期淨利	-	-	-	379,456	379,4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79,456	379,4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79,456	379,45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1,806	(31,806)	-
現金股利	-	-	-	(166,851)	(166,851)
股票股利	55,617	-	-	(55,617)	-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55,617	(55,617)	-	-	-
現金增資	660,000	1,155,000	-	-	1,815,00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712)	-	-	(712)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83,573	1,520,908	290,442	591,973	4,286,896
本期淨利	-	-	-	549,017	549,0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49,017	549,01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49,017	549,017
現金股利	-	-	37,945	(37,945)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	(376,715)	(376,71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88,357)	-	-	(188,357)
盈餘指撥及分配	-	460	-	-	460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83,573	1,333,011	328,387	726,330	4,271,30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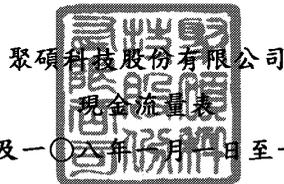
經理人：李昌鴻

會計主管：林弘香



董事長：李昌鴻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86,017	464,35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6,760	57,127
攤銷費用	1,057	3,76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22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29,311)	(10,00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8,730)	(28,471)
利息費用	7,889	13,280
利息收入	(556)	(966)
股利收入	(10,085)	(7,462)
其他	(1,750)	(65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6,500	26,6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731	(400,000)
應收票據及帳款	(48,205)	(127,644)
存貨	(55,828)	(221,290)
其他流動資產	9,971	4,02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3)	(6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55,546	(745,5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367,160)	(2,828)
應付帳款	227,535	(122,125)
其他應付款	26,364	15,217
預收款項	(24,723)	23,006
其他流動負債	124	98
其他非流動負債	-	(2,2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37,860)	(88,8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7,686	(834,365)
調整項目合計	34,186	(807,75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720,203	(343,406)
收取之利息	556	966
收取之股利	37,405	30,090
支付之利息	(7,823)	(13,481)
支付之所得稅	(92,008)	(106,1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58,333	(431,97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752)	(30,7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及清算退回股款	-	1,25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27	19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853)	(56,79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	2,9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54)	(93,5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6	52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275	4,8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9,071)	(171,42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00,000	(1,010,000)
舉借長期借款	-	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3,973)	(12,843)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584)	4,511
租賃本金償還	(25,596)	(26,280)
發放現金股利	(565,072)	(166,851)
現金增資	-	1,815,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08,225)	653,53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1,037	50,1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8,658	428,52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89,695	478,658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昌鴻



經理人：李昌鴻



會計主管：林弘香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路一段516號10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通訊及網際網路軟硬體設備(代理Cisco等產品)、工作站暨伺服器(代理IBM、Dell及EMC等產品)、工具整合應用軟體(代理Oracle等產品)等產品，以整合規劃方式銷售並提供相關諮詢與教育訓練服務、資訊應用軟體之研發、服務及銷售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1.1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3)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一旦發生逾期，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二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二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七)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分類為待出售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本公司損益。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其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50年

(2)辦公及其他設備：2~7年

本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改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改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三)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預收之貨款係認列為合約負債，於商品交付客戶時轉列收入。

2.勞 務

本公司提供軟硬體安裝及維護服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經雙方認列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3.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委任經理人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員工酬勞估計數。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除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外，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未涉及重大判斷。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評價流程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28	228
支票及活期存款	589,467	478,430
	\$ 589,695	478,658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及關係人)

	<u>109.12.31</u>	<u>108.12.31</u>
應收票據(含長期)	\$ 172,478	347,965
應收帳款	1,689,794	1,465,836
應收帳款－關係人	31,156	46,148
減：備抵損失	<u>(42,500)</u>	<u>(46,000)</u>
	<u>\$ 1,850,928</u>	<u>1,813,949</u>
流 動	\$ 1,826,767	1,809,547
非 流 動	<u>24,161</u>	<u>4,402</u>
合 計	<u>\$ 1,850,928</u>	<u>1,813,949</u>

- 1.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及關係人)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上述應收票據及帳款到期期間短於一年者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 2.非流動之應收票據主係因分期付款銷貨產生。
- 3.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及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09.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796,892	0.11%	1,972
逾期1~30天	14,474	3.00%	434
逾期31~60天	22,014	10.00%	2,201
逾期61~90天	16,787	20.00%	3,357
逾期91~120天	17,451	50.00%	8,726
逾期121天以上	<u>25,810</u>	100.00%	<u>25,810</u>
	<u>\$ 1,893,428</u>		<u>42,500</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746,005	0.38%	6,663
逾期1~30天	40,812	3.00%	1,224
逾期31~60天	31,063	10.00%	3,106
逾期61~90天	936	20.00%	187
逾期91~120天	12,627	50.00%	6,314
逾期121天以上	<u>28,506</u>	100.00%	<u>28,506</u>
	<u>\$ 1,859,949</u>		<u>46,000</u>

4.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及關係人)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46,000	46,000
認列之減損損失	11,226	-
轉列至其他應收款	<u>(14,726)</u>	<u>-</u>
期末餘額	<u>\$ 42,500</u>	<u>46,000</u>

(四)其他應收款

	109.12.31	108.12.31
其他應收款	\$ 19,004	6,785
減：備抵損失	<u>(16,927)</u>	<u>(5,156)</u>
	<u>\$ 2,077</u>	<u>1,629</u>

1.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其他應收款。

2.本公司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5,156	5,156
本期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2,955)	-
自應收帳款轉列	<u>14,726</u>	<u>-</u>
期末餘額	<u>\$ 16,927</u>	<u>5,156</u>

(五)存 貨

	109.12.31	108.12.31
商品存貨	<u>\$ 2,734,354</u>	<u>2,686,068</u>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37,000千元及48,000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對子公司敦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變動案，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簽訂股份買賣契約書，並開始處理出售事宜，故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價值123,922千元予以列報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另，按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後，未有減損之情事。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子公司	\$ 225,587	273,794
關聯企業	<u>132,265</u>	<u>2,419</u>
	<u>\$ 357,852</u>	<u>276,213</u>

1.子公司

本公司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關聯企業

- (1)本公司原持有德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46%股權，並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經董事會決議向原股東購買老股4,520千股(18.89%股權)，總持股比率為22.35%，已取得對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故將原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全數轉列採用權益法投資項下，上述總交易總價款計74,580千元，相關價款已全數付訖。
- (2)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及十月向前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原股東購買老股，以總價款30,091千元取得1,153千股，持股比例為34.09%，以致對該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上述交易價款已全數付訖。
-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及十二月，分別以4,138千元及582千元取得德鴻科技259千股(1.08%股權)及36千股(0.15%股權)，上述交易價款已全數付訖。
- (4)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	\$ 9,042	3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9,042</u>	<u>3</u>

- (5)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或受限制之情形。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	辦公設備 及其他	總 計
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95,211	324,912	179,113	999,236
增 添	-	-	3,154	3,154
處 分	-	-	(11,207)	(11,207)
存貨轉入	-	-	7,542	7,54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95,211</u>	<u>324,912</u>	<u>178,602</u>	<u>998,725</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455,200	331,888	168,306	955,394
增 添	63,790	6,164	23,560	93,514
處 分	-	-	(17,726)	(17,726)
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763	480	-	1,243
存貨轉入	-	-	4,973	4,973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24,542)	(13,620)	-	(38,16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95,211</u>	<u>324,912</u>	<u>179,113</u>	<u>999,236</u>
累計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57,243	107,362	164,605
本期折舊	-	6,446	23,040	29,486
處 分	-	-	(10,746)	(10,74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3,689</u>	<u>119,656</u>	<u>183,345</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50,551	102,117	152,668
本期折舊	-	6,541	22,485	29,026
處 分	-	-	(17,240)	(17,240)
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151	-	15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7,243</u>	<u>107,362</u>	<u>164,605</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495,211</u>	<u>261,223</u>	<u>58,946</u>	<u>815,380</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495,211</u>	<u>267,669</u>	<u>71,751</u>	<u>834,631</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455,200</u>	<u>281,337</u>	<u>66,189</u>	<u>802,726</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17,000
增 添	1,714
減 少	<u>(6,52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12,194</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77,646
增 添	39,790
減 少	<u>(436)</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17,000</u>
累計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7,510
本期折舊	26,717
減 少	<u>(6,52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7,707</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本期折舊	27,655
減 少	<u>(145)</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7,510</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64,487</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89,490</u>
民國108年1月1日	<u>177,646</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總 計
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1,382	28,408	79,79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51,382</u>	<u>28,408</u>	<u>79,790</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7,603	15,268	42,8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24,542	13,620	38,162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3)	(480)	(1,24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1,382</u>	<u>28,408</u>	<u>79,790</u>
累計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5,110	5,110
本期折舊	-	557	55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667</u>	<u>5,667</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4,815	4,815
本期折舊	-	446	446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1)	(15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110</u>	<u>5,110</u>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51,382</u>	<u>22,741</u>	<u>74,123</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51,382</u>	<u>23,298</u>	<u>74,680</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27,603</u>	<u>10,453</u>	<u>38,056</u>
公允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24,183</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224,183</u>

- 1.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1~3年，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包括租金收入及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請詳附註六(十四)。
- 2.由於上列投資性不動產缺乏可比較市場資料，故其公允價值係由本公司管理當局參照個別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地之鄰近地區最近交易價格決定，其公允價值係依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
- 3.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短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短期借款

1.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銀行信用借款	\$ 250,000	-
銀行擔保借款	<u>50,000</u>	<u>-</u>
	<u>\$ 300,000</u>	<u>-</u>
利率區間	<u>0.82%~0.90%</u>	<u>-</u>

2.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9.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額</u>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10%~1.30%	110.01~128.03	\$ 265,52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4,109)</u>
合計				<u>\$ 251,42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u>108.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額</u>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45%~1.55%	109.01~128.03	\$ 279,50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3,568)</u>
合計				<u>\$ 265,934</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流動	\$ 23,702	24,957
非流動	<u>143,306</u>	<u>165,933</u>
	<u>\$ 167,008</u>	<u>190,890</u>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721</u>	<u>1,838</u>
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u>\$ 10,350</u>	<u>8,559</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營業活動之租賃負債利息支付數	\$ 1,721	1,838
融資活動之租賃本金償還數	<u>25,596</u>	<u>26,28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7,317</u>	<u>28,118</u>

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倉庫，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十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部份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四)。

(十四)營業租賃

本公司出租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u>109.12.31</u>	<u>108.12.31</u>
一年內	\$ 11,515	15,131
一至二年	4,655	14,788
二至三年	<u>-</u>	<u>6,162</u>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u>\$ 16,170</u>	<u>36,081</u>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6,496千元及6,149千元。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投保壽險保障之年金保險帳戶。委任經理人退休支付係按委任經理人退職辦法規定計算。

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依據委任經理人退職辦法與員工達成合意結清確定福利計畫年資，並認列退休金結清利益2,073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4,462千元及12,165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44,103	92,503
遞延所得稅利益	<u>(7,103)</u>	<u>(7,609)</u>
所得稅費用	<u>\$ 137,000</u>	<u>84,894</u>

2.本公司無直接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3.本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稅前淨利	\$ 686,017	464,350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37,203	92,87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18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利益份額	(5,734)	(5,704)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4,979)	(2,690)
其他	<u>10,510</u>	<u>(2,771)</u>
所得稅費用	<u>\$ 137,000</u>	<u>84,894</u>

4.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本公司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

	<u>公允價值</u>
	<u>利益及其他</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112
借記損益	<u>802</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914</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978
借記損益	<u>134</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12</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貨跌價 及呆滯損失	備抵 呆帳超限數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7,000)	(6,501)	(5,410)	(48,911)
借(貸)記損益	(7,400)	(1,564)	1,059	(7,90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4,400)</u>	<u>(8,065)</u>	<u>(4,351)</u>	<u>(56,816)</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7,400)	(6,756)	(7,012)	(41,168)
借(貸)記損益	(9,600)	255	1,602	(7,74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7,000)</u>	<u>(6,501)</u>	<u>(5,410)</u>	<u>(48,911)</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七)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5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188,357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188,357	111,233
現金增資	-	66,000
保留盈餘轉增資	-	5,562
資本公積轉增資	-	5,562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188,357</u>	<u>188,357</u>

1. 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一日本公司經股東臨時會決議於不超過66,000千股範圍內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人於股東臨時會決議日起一年內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27.5元之私募價格發行普通股66,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計1,815,000千元，以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上述私募普通股及其嗣後無償配發股份之轉讓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辦理，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超滿三年後，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辦理公開發行後，始得向證券交易所申請上市買賣。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以保留盈餘55,617千元及資本公積55,617千元轉增資，合計發行新股11,124千股，以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七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1,249,950	1,438,307
庫藏股票交易	54,637	54,637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28,424</u>	<u>27,964</u>
	<u>\$ 1,333,011</u>	<u>1,520,90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主管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結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前項盈餘分配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於創業及成長階段採剩餘股利政策，於年度結束後，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派之股利方案。股利以現金或股票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占股利總額不低於百分之二十。實際發放金額以董事會決議通過金額為之。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股東股利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股東股利—現金，每股分別為2元及1.5元	\$ 376,715	166,851
股東股利—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每股1元	188,357	-
股東股利—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0.5元	-	55,617
股東股利—保留盈餘轉增資，每股0.5元	-	55,617
	<u>\$ 565,072</u>	<u>278,085</u>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549,017</u>	<u>379,456</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u>188,357</u>	<u>147,107</u>
每股盈餘(元)	<u>\$ 2.91</u>	<u>2.58</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188,357	111,233
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影響	-	5,562
保留盈餘轉增資之影響	-	5,562
現金增資	-	24,75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u>188,357</u>	<u>147,107</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549,017</u>	<u>379,456</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190,106</u>	<u>148,740</u>
每股盈餘(元)	<u>\$ 2.89</u>	<u>2.55</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188,357	147,107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1,749	1,633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190,106</u>	<u>148,740</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客戶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9年度					
	網路產品	運算產品	工具產品	技術服務	其他產品	合計
主要產品/服務線：						
商品銷售	\$ 3,214,339	4,391,088	3,011,696	-	114,455	10,731,578
勞務提供	-	-	-	340,361	-	340,361
合計	<u>\$ 3,214,339</u>	<u>4,391,088</u>	<u>3,011,696</u>	<u>340,361</u>	<u>114,455</u>	<u>11,071,939</u>
	108年度					
	網路產品	運算產品	工具產品	技術服務	其他產品	合計
主要產品/服務線：						
商品銷售	\$ 3,365,792	3,610,469	2,966,011	-	-	9,942,272
勞務提供	-	-	-	343,945	-	343,945
合計	<u>\$ 3,365,792</u>	<u>3,610,469</u>	<u>2,966,011</u>	<u>343,945</u>	<u>-</u>	<u>10,286,217</u>

2.合約餘額

	109.12.31	108.12.31	108.1.1
應收票據(含長期)	\$ 172,478	347,965	248,82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720,950	1,511,984	1,483,479
減：備抵損失	(42,500)	(46,000)	(46,000)
	<u>\$ 1,850,928</u>	<u>1,813,949</u>	<u>1,686,305</u>
合約負債	<u>\$ 295,836</u>	<u>662,996</u>	<u>665,824</u>

(1)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及關係人)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2)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收入金額分別為609,971千元及576,056千元。

(3)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差異。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8%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監事酬勞(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五月經股東常會決議，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本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從屬公司員工。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0,450千元及45,20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5,650千元及5,04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公司章程所訂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計算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民國一〇九年度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分派情形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一〇年度之損益。民國一〇八年度實際分派情形則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相同。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租金收入	\$ 16,633	14,503
股利收入	<u>10,085</u>	<u>7,462</u>
	<u>\$ 26,718</u>	<u>21,965</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 29,882	32,42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淨利益	29,311	10,453
系統諮詢及技術服務收入	5,345	4,858
其 他	<u>3,983</u>	<u>2,933</u>
	<u>\$ 68,521</u>	<u>50,668</u>

3.財務成本

本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6,168	11,442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u>1,721</u>	<u>1,838</u>
	<u>\$ 7,889</u>	<u>13,280</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係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於每年度重新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2)其他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2,805,287千元及2,858,086千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5年	5年以上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	\$ 565,529	594,071	317,530	68,863	207,678
租賃負債	167,008	173,006	25,194	91,833	55,979
應付帳款	1,463,165	1,463,165	1,463,165	-	-
其他應付款	285,302	285,302	285,302	-	-
存入保證金	1,227	1,227	1,227	-	-
衍生金融負債					
流 出	655	647,224	647,224	-	-
流 入	-	(646,569)	(646,569)	-	-
	<u>\$ 2,482,886</u>	<u>2,517,426</u>	<u>2,093,073</u>	<u>160,696</u>	<u>263,657</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1年以內	1-5年	5年以上
		現金流量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	\$ 279,502	319,362	17,673	70,710	230,979
租賃負債	190,890	198,591	26,667	92,105	79,819
應付帳款	1,235,630	1,235,630	1,235,630	-	-
其他應付款	258,873	258,873	258,873	-	-
存入保證金	4,811	4,811	4,811	-	-
衍生金融負債					
流 出	4,935	551,144	551,144	-	-
流 入	-	(546,209)	(546,209)	-	-
	<u>\$ 1,974,641</u>	<u>2,022,202</u>	<u>1,548,589</u>	<u>162,815</u>	<u>310,798</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千元)	匯率	台幣	外幣 (千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 834	28.35	23,635	1,522	30.11	45,81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 24,557	28.35	696,194	15,542	30.11	467,922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以衍生工具來規避匯率風險(詳附註六(二))。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金匯率相對於新台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包含已操作之衍生金融工具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57千元及減少或增加1,25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其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即為帳列兌換損益，請詳附註六(廿一)。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帳面金額	
	109.12.31	108.12.31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589,467	478,430
金融負債	(565,529)	(279,502)
	<u>\$ 23,938</u>	<u>198,928</u>

本公司係依報導日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進行敏感度分析，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均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0千元及497千元，其主要係來自於變動利率借款之利率風險暴險。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150,003	-	150,003	-	150,003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157,694	-	-	157,694	157,694
	<u>\$ 307,697</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89,695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含長期及關係人)	1,850,928				
其他應收款	2,077				
存出保證金	54,890				
	<u>\$ 2,497,59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 655	-	-	655	655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	\$ 565,529					
租賃負債	167,008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63,165					
其他應付款	285,302					
存入保證金	1,227					
	<u>\$ 2,482,231</u>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400,323	-	400,323	-	400,323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104,362	-	-	104,362	104,362	
	<u>\$ 504,68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8,658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含長期及關係人)	1,813,949					
其他應收款	1,629					
存出保證金	59,165					
	<u>\$ 2,353,40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 4,935	-	-	4,935	4,9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	279,502					
租賃負債	190,89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35,630					
其他應付款	258,873					
存入保證金	4,811					
	<u>\$ 1,969,706</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淨值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估之股價淨值比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衍生金融工具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金融工具移轉之情形。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金融資產 (負債)	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非衍 生金融資產
民國109年1月1日	\$ (4,935)	104,362
認列於損益	4,280	24,620
本期取得	-	40,752
本期處分	-	(627)
轉出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1,413)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655)</u>	<u>157,694</u>
民國108年1月1日	\$ (968)	59,351
認列於損益	(3,967)	13,649
減資及清算退回股款	-	(1,258)
本期取得	-	30,790
本期處分	-	(199)
重分類轉入	-	2,029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4,935)</u>	<u>104,362</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其中與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及(負債)相關者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u>\$ 23,965</u>	<u>8,515</u>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採第三方定價資訊，由於決定公允價值之不可觀察轉入值非本公司於衡量公允價值時所建立，故不擬揭露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其敏感度分析。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其餘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9.12.31為25%~34.61%，108.12.31為25%~28.21%)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期(損)益	
		增加10%	減少10%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流通性折價	\$ <u>(22,579)</u>	<u>22,579</u>
108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流通性折價	\$ <u>(14,063)</u>	<u>14,063</u>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並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以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本公司係透過定期覆核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及其運作之變化，將整體風險部位降至最低狀況。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四)資本管理

本公司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信心，其中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資本充足，並足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等支出需求。本公司於各報導日之資本管理方式並未改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分別為40%及39%。

(廿五)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轉換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請詳附註六(二)及(七)。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換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六(六)及(七)。
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9.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 之變動	109.12.31
長期借款	\$ 279,502	(13,973)	-	265,529
短期借款	-	300,000	-	300,000
存入保證金	4,811	(3,584)	-	1,227
租賃負債	190,890	(25,596)	1,714	167,00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475,203	256,847	1,714	733,764

	108.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 之變動	108.12.31
長期借款	\$ 242,345	37,157	-	279,502
短期借款	1,010,000	(1,010,000)	-	-
存入保證金	300	4,511	-	4,811
租賃負債	177,646	(26,280)	39,524	190,89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430,291	(994,612)	39,524	475,203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佳世達科技」)透過認購私募普通股之方式取得本公司35.04%股權，並取得本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故對本公司具有控制力，本公司之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為佳世達科技。佳世達科技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科技)	本公司之母公司
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啟迪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敦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敦新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聚上雲整合股份有限公司(聚上雲)	本公司之子公司
聯盛網通股份有限公司(聯盛網通)	本公司之子公司
精特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特爾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一)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明基材料)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拍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拍檔科技)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明基逐鹿股份有限公司(明基逐鹿)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明基電通)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明基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明基能源)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友通資訊)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眾福科技)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互動國際)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註二)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仲琦科技)	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註二)
美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美麗科技)	拍檔科技之子公司
COREX (PTY) LTD.	拍檔科技之子公司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友達光電)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達運精密)	友達光電之子公司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達方電子)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震碩數碼股份有限公司(震碩數碼)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德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德鴻科技)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註三)
動力安全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動力安全)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註四)
主要管理人員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二十六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精特爾科技增資之股本而喪失對其控制力後，已非關係人。

註二：仲琦科技與互動國際之母公司為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明泰科技」)原係佳世達科技之關聯企業，後因佳世達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併購明泰科技，以致其最終母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註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購入德鴻科技之股份，購入後持股比例為22.35%，致德鴻科技為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四：動力安全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六日改選董事，本公司已非其法人董事，故已非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母公司	\$ 34,843	-
子公司	42,809	69,167
關聯企業	408	-
其他關聯企業	101,544	6,467
其他關係人	<u>67,368</u>	<u>128,166</u>
	<u>\$ 246,972</u>	<u>203,800</u>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款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收款期限分別為月結30~120天及月結60~120天。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進 貨</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母公司	\$ 200	-
子公司	27,602	34,172
其他關聯企業	6,728	-
其他關係人	<u>20</u>	<u>-</u>
	<u>\$ 34,550</u>	<u>34,172</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並無顯著不同，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付款條件分別為月結30~120天及月結60~120天。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9.12.31</u>	<u>108.12.31</u>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21,202	36,922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33	-
應收帳款	其他關聯企業	<u>9,921</u>	<u>9,226</u>
		<u>\$ 31,156</u>	<u>46,148</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12.31	108.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6,999	9,932

5.租 賃

(1)出租資產

本公司出租辦公室予關係人之租金收入明細如下：

租賃對象	租金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		
啟迪國際	\$ 5,697	4,363
敦新科技	9,091	7,243
其他子公司	-	38
關聯企業	3	-
	\$ 14,791	11,644

有關租金及押金之訂定係參照鄰近辦公室市場行情，租金係按月收取。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述交易之應收款均已收訖。

(2)承租資產

本公司向啟迪國際承租辦公室並參照鄰近辦公室市場行情簽訂二年期租賃合約，該筆租賃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為436千元，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提前結束租約。

民國一〇八年六月本公司向啟迪國際承租辦公室並參照鄰近辦公室市場行情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為2,858千元。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分別認列利息支出17千元及1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1,359千元及2,308千元。

6.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之短期借款額度提供背書保證之明細如下：

背書保證對象	背書保證金額	
	109.12.31	108.12.31
其他關聯企業：		
COREX (PTY) LTD.	\$ 141,750	-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服務收入

本公司因提供系統諮詢及專案支援服務予關係人而產生之收入如下：

	服務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		
啟迪國際	\$ 2,354	2,429
敦新科技	2,991	2,429
	<u>\$ 5,345</u>	<u>4,858</u>

本公司因向關係人提供系統諮詢及專案支援服務所產生之未結清餘額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12.31	108.12.31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啟迪國際	\$ 618	638
其他應收款	敦新科技	785	638
		<u>\$ 1,403</u>	<u>1,276</u>

8.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年度	108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主要管理人員	<u>\$ 10,344</u>	<u>6,151</u>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2,352	52,701
退職後福利	600	394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62,952</u>	<u>53,09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押擔保之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短期借款	\$ 701,501	707,511
投資性不動產	短期借款	74,123	74,680
		<u>\$ 775,624</u>	<u>782,191</u>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為金融機構借款、遠期外匯交易及進貨額度開立之保證票據明細如下：

開立之保證票據	幣別	109.12.31	108.12.31
	NTD	\$ 3,965,000	3,985,000
	USD	\$ 13,850	13,850

(二)本公司對關係人之背書保證及承諾事項請詳附註七(三)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對子公司敦新科技之持股變動案，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簽訂股份買賣契約書以出售所持有之敦新科技全部持股，合約價款為181,997千元，截至本財務報告出具日前已完成相關交易之登記程序，合約價款亦已全數收訖。

(二)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取得COREX(PTY) LTD.之全數股權及現金增資，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簽訂股份買賣契約書，並購買所有COREX(PTY) LTD.之持股，合約價款為140,000千元，爾後再以111,872千元辦理現金增資，截至本財務報告出具日前，此登記尚進行中，合約價款已全數付訖。

(三)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取得典通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特別股1,504千股及向原股東購買普通股251千股，合約價款共70,023千元，共取得35%之表決權。截至本財務報告出具日前，此登記尚進行中，合約價款已全數付訖。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25,978	348,876
勞健保費用	29,286	25,219
退休金費用	14,462	12,165
董事酬金	15,102	7,33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768	21,574
折舊費用	56,760	57,127
攤銷費用	1,057	3,764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人數	404	352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7	5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1,236	1,175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1,073	1,005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6.77 %	
監察人酬金	\$ -	85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本公司董事酬金，包含董事酬勞及報酬。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報酬由人力資源部考量競爭環境、營運風險，依據公司管理辦法及獎金計畫評量提案，並送交董事會決議之。

本公司經理人及員工之薪酬組成包含固定薪資及變動獎酬兩部分，固定薪資係員工之基本薪資，而變動獎酬則連結公司之營運績效和策略目標達成狀況。獎酬政策由人力資源部依據本公司薪資報酬管理辦法及獎金計畫評量提案，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一)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註二)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COREX (PTY) LTD.	拍檔科技之子公司	(註一)	141,750	141,750	-	-	3.32 %	(註一)	(註二)	-	-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背書保證時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金額為854,260千元；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金額為1,708,520千元。

註二：COREX(PTY) LTD.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成為本公司100%之子公司。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動力安全資訊(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06	145,695	19.53	145,695	註1
"	CDS Holdings Limited	-	"	600	-	1.11	-	"
"	裕邦科技(股)公司	-	"	3	-	0.42	-	"
"	太奇雲端(股)公司	-	"	200	410	2.74	410	"
"	Gemini Data, Inc.	-	"	2,706	8,540	2.90	8,540	"
"	精特爾科技(股)公司	-	"	443	3,049	18.09	3,049	"
					<u>157,694</u>		<u>157,694</u>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222	150,003	-	150,003	
聚上雲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	123	2,004	-	2,004	
聯盛網通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	2,073	25,010	-	25,010	
					<u>177,017</u>		<u>177,017</u>	

註1：未上市(櫃)公司。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註1)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華南銀行	無	12,351	200,057	15,395	250,000	18,524	300,212	300,000	158	9,222	150,003

註1：係包含評價調整。

-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啟迪國際	台灣	網路、通訊系統等軟、硬體買賣	119,142	80,080	10,475	79.36 %	183,471	26,822	16,333	註1
"	震碩數碼	台灣	醫療器材設備製造業	1,687	1,687	225	38.01 %	728	(4,452)	(1,691)	-
"	敦新科技	台灣	網路系統等軟、硬體買賣	106,018	106,018	7,280	30.33 %	123,922	30,829	9,283	註1、2
"	聚上雲	台灣	資料軟體及資料處理服務	9,400	7,000	940	94.00 %	6,153	(2,437)	(1,891)	註1
"	前進國際	台灣	應用軟體導入服務	30,091	-	1,153	34.09 %	32,120	12,679	2,029	-
"	聯盛網通	台灣	電信工程業	50,000	-	5,000	100.00 %	35,963	(14,037)	(14,037)	註1
"	德鴻科技	台灣	資料軟體及資料處理服務	94,547	-	5,643	23.58 %	99,417	28,717	8,704	-
啟迪國際	敦新科技	台灣	網路系統等軟、硬體買賣	44,344	44,344	3,384	14.10 %	57,641	30,829	4,347	註1, 2
聯盛網通	啟迪國際	台灣	網路、通訊系統等軟體買賣	172	-	10	0.08 %	172	26,822	-	註1, 3
"	聚上雲	台灣	資料軟體及資料處理服務	100	-	10	1.00 %	100	(2,437)	-	"

註1：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2：本公司及啟迪國際已將敦新科技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六)。

註3：聯盛網通係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股權，故無須認列投資(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佳世達科技		66,000,000	35.04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聚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昌鴻

